

公司代码：600083

公司简称：\*ST 博信

#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王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固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熊固志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6.68 万元，截至 2020 年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31,560.50 万元。2020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5,500.98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3,530.89 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面临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等有关章节中关于公司面临风险的描述。

###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3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	指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诚实业	指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承兴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晟隼	指	苏州晟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新盾保	指	杭州新盾保装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信智通	指	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信智联	指	博信智联（苏州）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仕智能	指	博仕智能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铭科技	指	苏州博铭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通达	指	香港博通达有限公司，公司境外全资孙公司
博新智能	指	广州博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太初控股	指	太初投资控股（苏州）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博成市政	指	清远市博成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原公司全资子公司
前海炬卓	指	深圳前海炬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瀚浩	指	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吉盛源	指	天津市吉盛源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天顺久恒	指	天津市天顺久恒通讯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航思科技	指	天津航思科技有限公司
姑苏兴宏	指	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博信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BOXIN INVESTING&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OOK DIGIT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伟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洁	舒怡远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朱家湾街8号 姑苏软件园B3栋16层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朱家湾街8号 姑苏软件园B3栋16层
电话	0512-68856070	0512-68856070
传真	0512-68856098-7021	0512-68856098-7021
电子信箱	600083@boxinholding.com	600083@boxinholding.com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朱家湾街8号姑苏软件园B2栋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008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朱家湾街8号姑苏软件园B3栋16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008
公司网址	https://www.toppers.com.cn
电子信箱	600083@boxinholding.com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博信	600083	博信股份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院3号楼2048-62
	签字会计师姓名	闫宏江、蒋朋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1088号紫竹国际大厦13楼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解明、姚洁茹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年1月30日-2020年12月31日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营业收入	244,395,512.95	170,898,790.08	43.01	1,566,152,354.7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130,95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66,818.63	-6,727,272.29		-52,447,02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96,444.35	-43,790,430.46		-54,176,08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2,835.74	-22,651,085.79		-160,148,695.17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31,533.16	-735,285.47		11,875,110.66
总资产	483,313,711.64	118,546,738.51	307.70	526,049,345.46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72	-0.0292		-0.22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72	-0.0292		-0.22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65	-0.1904		-0.23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30	-120.78	增加352.08个百分点	-137.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1.41	-786.20	增加264.79个百分点	-142.4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7,349.67 万元，增加 43.01%，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新盾保开展大宗商品及工程物资销售业务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1,759.4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利润、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增加以及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1,929.40 万元，主要系本期主营业务利润增加、本期博信智通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029.39 万元，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转让债权、采销商品现金净流入增加以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变动原因说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同期末增加 1,086.68 万元，变动由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构成。

总资产变动原因说明：总资产较上年同期末增加 3.65 亿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借款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0.0764 元/股，系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原因说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352.08 个百分点，系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及加权平均净资产减少所共同影响。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原因说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264.79 个百分点，系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及加权平均净资产减少所共同影响。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23,863.78	2,593,839.43	316,991.85	241,160,81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38,911.30	-11,958,140.50	-4,172,002.32	31,435,87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23,944.82	-8,953,017.50	-3,872,002.32	-8,347,47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857.83	-2,942,925.54	-376,490.56	29,490,394.0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757,850.1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	10,016,210.01		2,400,000.00	2,500,000.00

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7,045,288.1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4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250,938.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36,913.16		-94,691.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1,761,322.05			-160,000.00
合计	35,363,262.98		37,063,158.17	1,729,061.47

####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有智能硬件及衍生产品领域业务的基础上，稳步拓展重型机械设备租赁及购销业务、商品贸易等业务。

##### （一）智能硬件及其衍生产品

公司智能硬件及其衍生产品领域业务主要为自有品牌产品的研发销售，并代理销售其他智能终端和硬件产品，主要涉及产品包括智能家居、手机、智能手环等。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降低应收款项风险，公司大幅削减代理销售业务；因产品研发及销售团队人员大量离职，公司大幅收缩自有品牌产品业务。

近年来，智能硬件行业受国家政策的支持保持可持续的发展。从国家政策层面来看，政府陆续出台了《中国制造 2025》、《智能硬件产业创新发展专项行动(2016-2018 年)》、《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等政策，要求加快智能硬件的应用普及。截止至 2020 年，我国物联网产业规模突破 1.7 万亿元，十三五期间物联网总体产业规模保持 20% 的年均增长率。

##### （二）重型机械设备租赁及购销业务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采购适用的盾构机设备，以经营租赁方式出租给客户使用，并收取租金。租赁客户通常为大型国有建设施工企业，应用于地铁施工、隧道挖掘等基建项目，租赁期限根据建设项目周期而定，通常在 12 个月以内。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盾构机出租形成的租金收入以及盾构机日常使用过程中的备件、耗材等产品的销售收入。主要营运成本包括设备折旧、转场物流费用、人工成本以及各种耗材的采购成本。

从 2020 年的国内宏观政策来看，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明确提出要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一方面加强传统基础设施建设，补齐目前存在的突出短板，另一方面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为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发展提供有力支撑，要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建设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推进各种运输方式一体化融合发展，提高网络效应和运营效率。推进城市群都市圈交通一体化，加快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建设，期内新增城际铁路和市域（郊）铁路运营里程 3000 公里，基本建成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轨道交通网，新增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 3000 公里，有序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发展。

2020 年底 2021 年初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工业和信息化工作会议、全国交通运输工作会议和国铁集团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对加大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力度、开展制造业强链补链行动、发展智能制造和服务型制造、全面做好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以及推动铁路高质量发展等工作进行了部署。随着上述利好政策实施，预计未来一个时期，隧道掘进机、隧道机械化专用设备、工

程施工机械等产品将在国内外铁路、公路、城轨、市政、地下管廊、地下空间等基建项目上得到更多应用。

随着我国基础设施大规模的建设，轨道交通、公路、水利建设等工程都有大量隧道需要挖掘，越来越多的工程建设单位首选盾构机来施工。由于盾构机价格高昂、体积庞大，属于隧道施工过程中的必需品和易耗品，工程建设单位大多采取租赁的形式取得设备并用于施工，盾构机等重型机械设备租赁及相关配件的购销业务需求旺盛。

### （三）商品贸易业务

公司为大型建筑工程项目提供施工过程中所需的工程配套物资，并开展铝、铅等大宗商品的国内贸易业务，依托稳定的货源渠道、强大的分销能力、丰富的交易模式以及完善的下游服务，实现交易利润。

据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统计，全年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 72,996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全国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利润 8,303 亿元，比上年增长 0.3%，其中国有控股企业 2,871 亿元，增长 4.7%。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27,270 亿元，比上年增长 2.7%。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518,907 亿元，增长 2.9%。国内基建投资回暖，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稳定。

2020 年，有色金属的需求在年初受疫情冲击，价格下跌到历史低位，4 月之后直至年底，逐步进入到供减需增的上涨格局。有色金属行业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传统产业控产能、促转型，加快高端产业强基础、补短板，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行业整体运行较为平稳。2020 年，中国原铝产量约为 3,730 万吨，同比增长 3.8%；铅产量 644 万吨，同比增长 9.4%；锌产量 643 万吨，同比增长 2.7%。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我国将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有色金属行业将进一步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智能化改造，实现高端、绿色、低碳、安全发展，矿山与冶炼、原生与再生、钢铁与有色的融合发展步伐将会进一步加快。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环保法律制度进一步完善，绿色发展要求越来越高，产业优化重组的力度将会进一步加大，行业集中度将会进一步提升。随着国内外大范围疫苗接种工作的展开，疫情影响逐渐淡化，全球主要国家经济将有望逐步复苏，有色金属将从供减需增逐渐过渡到供需两旺，但是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有色金属供需的不确定性。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变动情况说明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0%。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一）产业布局多元化优势

公司一直谋求产业布局多元化。在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根据经营现状，围绕主营业务进行了产业布局调整，开展了设备租赁（盾构机）及相关配件贸易、商品贸易等新业务作为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将在轨道交通、隧道施工设备与服务方面，成为能够提供各系列施工机械及配套设备与配套服务的综合供应商；同时，通过布局工业原材料及加工产业链，成为综合服务能力强的商品流通服务商，打造多元化综合服务供应平台。

#### （二）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一直将人才队伍建设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战略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实际，引进了管理、销售、服务等方面专业人才，对加快公司转型升级、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拓展销售渠道等起到了积极作用。

#### （三）管理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管理变革，创新管理模式及管控策略，通过组织结构优化、人力资源优化以及业务流程优化，强调目标管理、过程管控，以结果为导向，奠定运营成本降低、管理效率提升的基础，进一步提升了企业管理质量和整体水平。

#### （四）成本控制优势

成本控制方面，通过建立公司预算体制机制，保持综合计划和预算的刚性管理。通过采购招标，比价、议价等竞价措施，进行采购成本指标评价，有效控制公司采购成本。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4,439.08 万元，其中自有品牌收入 384.97 万元，代理销售收入 194.84 万元，大宗商品收入 17,420.41 万元，工程物资收入 6,305.16 万元，设备租赁收入 133.6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86.6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如下：**

#### 1. 智能硬件及其衍生产品

2020 年公司智能硬件及其衍生产品领域业务主要为自有品牌产品的销售及代理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智能门锁、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等产品，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79.81 万元。

#### 2. 重型机械设备租赁及购销业务

近年来，国内施工机械租赁市场正在发生变化，除传统设备市场保有量进一步增大之外，包括盾构机在内的各类机械设备的销售模式发生较大变化，客户的租赁需求明显增长。公司正在积

极适应市场变化，探索新的市场营销及商业发展模式，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设立业务部门-设备运营部，开展盾构机、龙门吊等机械设备租赁及购销业务。业务团队具备良好的从业背景、丰富的设备运营实务经验、扎实的专业技术能力，能有效应对、解决业务经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种经营风险，确保各业务环节的顺利衔接，实现盾构机租赁业务的平稳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重型机械设备包括 1 台盾构机和 2 台龙门吊，全部处于正常运营状态。该台盾构机参与杭州地铁 9 号线的地下施工任务，报告期内掘进里程 220.418 米，实现租金收入 126.79 万元。2 台龙门吊参与杭州地铁机场线的吊装任务，报告期内实现租金收入 6.9 万元。

### 3. 商品贸易业务

随着 2020 年下半年经济逐步复苏，市场对铝、铅和钢材等大宗商品需求量快速增长。公司积极拓展建筑工程物资、有色金属贸易业务，通过对市场行情的精准把握，合理利用公司流动性，实现销售收入和利润较快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大宗商品销售收入 17,420.41 万元，实现工程物资销售收入 6,305.16 万元，合计 23,725.57 万元。

### 4. 优化内部管理，控制经营风险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发展，构建科学合理、运作规范的经营体制和机制，公司不断加强优化内部管理。一是根据战略目标，修订公司内部控制等相关制度文件，强化满足公司持续发展需求的制度体系；二是持续梳理查找管理机制与业务流程上的漏洞，针对出现的问题，及时优化组织架构，完善内部流程，推进规范治理；三是不断加强对采购、研发、销售等关键经营环节的监督，约束和整改不规范的行为，有效控制经营风险。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439.55 万元，实现营业利润 4,921.23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3,928.85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6.68 万元。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44,395,512.95	170,898,790.08	43.01
营业成本	227,665,439.22	158,191,486.17	43.92
销售费用	1,704,600.83	7,296,380.18	-76.64
管理费用	11,729,953.01	23,186,030.87	-49.41
研发费用		5,200,880.78	-100.00
财务费用	6,720,638.16	-226,58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2,835.74	-22,651,085.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0,000.00	49,703,320.61	-10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514,200.00	-62,643,780.00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7,349.67 万元,增加 43.01%,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新盾保开展大宗商品及工程物资销售业务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6,947.40 万元,增加 43.92%,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新盾保开展大宗商品及工程物资销售业务收入增加导致营业成本同时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559.18 万元,减少 76.64%,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博信智通、博信智联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服务费、业务招待费等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520.09 万元,减少 100.00%,系本期公司未开展研发活动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694.72 万元,系本期公司新增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029.39 万元,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转让债权、采销商品现金净流入增加以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5,360.33 万元,主要系上期处置博成市政产生大额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期无此类业务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6,215.80 万元,主要系本期新增关联方借款使现金净流入增加而上年同期归还关联方借款导致现金流出所致。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商品销售	243,053,841.82	227,140,277.25	6.55	42.22	43.59	减少 0.89 个百分点
租赁业务	1,336,917.54	525,161.97	60.7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有品牌	3,849,711.19	3,438,107.25	10.69	-76.14	-71.01	减少 15.80 个百分点
代理销售	1,948,412.52	1,396,458.10	28.33	-98.74	-99.05	增加 22.88 个百分点

大宗商品	174,204,128.72	161,619,872.10	7.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63,051,589.39	60,685,839.80	3.7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设备租赁	1,336,917.54	525,161.97	60.7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243,872,460.28	227,014,073.20	6.91	53.53	54.13	减少 0.36 个百分点
境外	518,299.08	651,366.02	-25.67	-95.70	-94.02	减少 35.2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分产品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期公司新增了大宗商品、工程物资销售及设备租赁业务。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商品销售	商品销售	227,140,277.25	99.77	158,191,486.17	100.00	43.59	
租赁业务	租赁业务	525,161.97	0.23			不适用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自有品牌	自有品牌	3,438,107.25	1.51	11,861,660.57	7.50	-71.01	
代理销售	代理销售	1,396,458.10	0.61	146,329,825.60	92.50	-99.05	
大宗商品	大宗商品	161,619,872.10	70.99			不适用	
工程物资	工程物资	60,685,839.80	26.66			不适用	
设备租赁	设备租赁	525,161.97	0.23			不适用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期公司新增了大宗商品、工程物资销售及设备租赁业务。

##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2,539.9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2.2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东北大学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63,051,589.39	25.80
浙江亨贯贸易有限公司	55,763,913.46	22.82
杭州金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1,026,941.31	16.79
苏州爱康薄膜新材料有限公司	35,326,273.46	14.45
兰州新区新广航卓商物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230,861.44	12.37
合计	225,399,579.06	92.2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4,803.44 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 92.51%; 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3,629.24 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 13.5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全部采购成本的比例 (%)
江苏圖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61,619,872.10	60.28
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6,292,438.00	13.54
浙江物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25,216,031.70	9.40
广西冀星钢铁有限公司	12,734,264.48	4.75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12,171,744.68	4.54
合计:	248,034,350.96	92.51

其他说明

无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税金及附加	261,892.06	155,570.62	68.34
销售费用	1,704,600.83	7,296,380.18	-76.64
管理费用	11,729,953.01	23,186,030.87	-49.41
研发费用		5,200,880.78	-100.00
财务费用	6,720,638.16	-226,584.27	
信用减值损失	-3,540,938.62	-14,344,299.70	
资产减值损失	-608,108.37	-11,348,682.02	
所得税费用	28,421,774.08	-4,807,525.53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 10.63 万元, 增加 68.34%, 主要系本期公司大宗商品及工程物资销售增加导致附加税金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559.18 万元, 减少 76.64%,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博信智通、博信智联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服务费、业务招待费等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145.61 万元, 减少 49.41%,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中介服务费以及存货盘亏损失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520.09万元,减少100.00%,系本期公司未开展研发活动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694.72 万元,系本期新增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系本期计提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322.93 万元,主要系期末资产减值准备暂时性差异减少导致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 4. 研发投入

#####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452,955,202.84	201,510,373.54	251,444,829.30	12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425,312,367.10	224,161,459.33	201,150,907.77	89.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49,806,442.18	-49,806,442.1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3,900,000.00	103,121.57	3,796,878.43	3,681.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300,000,000.00	345,956,220.00	-45,956,220.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485,800.00	408,600,000.00	-408,114,200.0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5,144.48 万元,增加 124.78%,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博信智通转让债权及新盾保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20,115.09 万元,增加 89.73%,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新盾保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4,980.64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处置博成市政产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期无此类业务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379.69 万元,增加 3681.94%，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新盾保采购固定资产导致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4,595.62 万元，主要系本期取得的关联方借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40,811.42 万元，主要系本期偿还关联方借款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本期投资收益 4,704.53 万元，系转让博信智通债权取得，该业务不具备可持续性。
- 2、本期其他收益 1,000.31 万元，系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31 万元，上述政府补助不具备可持续性。
- 3、本期营业外收入 816.62 万元，主要系无需支付的往来差额款 815.30 万元。
- 4、本期营业外支出 1,809.00 万元，其中担保损失 330.00 万元,进项转出及滞纳金 1,301.82 万元,仲裁及执行费 176.70 万元。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26,625,651.17	67.58	3,287,155.35	2.77	9,836.42	
应收账款	29,148,660.54	6.03	66,224,773.97	55.86	-55.99	
预付款项	38,967,855.86	8.06	625,729.14	0.53	6,127.59	
其他应收款	43,902,697.73	9.08	3,050,628.94	2.57	1,339.14	
存货	54,546.58	0.01	3,413,953.22	2.88	-98.40	
其他流动资产	3,939,281.62	0.82	15,933,219.46	13.44	-75.28	
固定资产	40,566,393.75	8.39	385,522.47	0.33	10,422.45	
无形资产	89,852.59	0.02	115,091.48	0.10	-21.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71.80	0.00	25,510,664.48	21.52	-99.93	
应付账款	42,311,968.11	8.75	1,859,664.29	1.57	2,175.25	
预收款项			13,438.00	0.01	-100.00	
合同负债	1,981,727.74	0.41				
应付职工薪酬	733,329.54	0.15	1,026,355.09	0.87	-28.55	
应交税费	3,224,319.78	0.67	76,074.95	0.06	4,138.35	
其他应付款	424,304,008.55	87.79	115,937,226.49	97.80	265.98	
其他流动负债	257,624.60	0.05				
预计负债	369,265.16	0.08	369,265.16	0.31	0.00	

##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变动原因说明：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增加 32,333.85 万元，增加 9836.42%，主要系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变动原因说明：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3,707.61 万元，减少 55.99%，主要系子公司博信智通债权转让所致。

预付账款变动原因说明：预付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3,834.21 万元，增加 6127.59%，主要系子公司新盾保开展大宗商品及工程物资销售业务预付的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变动原因说明：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4,085.21 万元，增加 1339.14%，主要系子公司博信智通转让债权形成的应收转让款所致。

存货变动原因说明：存货较上年期末减少 335.94 万元，减少 98.40%，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博信智通、博信智联销售存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变动原因说明：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 1,199.39 万元，减少 75.28%，主要系子公司博信智通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变动原因说明：固定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 4,018.09 万元，增加 10422.45%，主要系子公司新盾保采购盾构机等设备所致。

无形资产变动原因说明：无形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 2.52 万元，减少 21.93%，系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原因说明：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 2,549.19 万元，减少 99.93%，主要系子公司博信智通出售债权，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变动原因说明：应付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4,045.23 万元，增加 2175.25%，主要系子公司新盾保采购盾构机等设备所致。

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变动原因说明：系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准则（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将预收客户款项列入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科目核算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原因说明：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期末减少 29.30 万元，减少 28.55%，主要系员工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变动原因说明：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增加 314.82 万元，增加 4138.35%，主要系期末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变动原因说明：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30,836.68 万元，增加 265.98%，主要系期末借款余额及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受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1,460.08	公司于2020年11月16日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通知书》、《执行裁定书》及《报告财产令》[(2020)粤01执4932号], 具体内容如下: 1、向申请执行人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款项 94,813,203.00 元(暂计); 交纳执行费 162,213.00 元(暂计)。2、查封、冻结、扣划、截留、扣押属于被执行人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价值人民币 94,975,416.00 元的财产。本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平江支行账户(12451000000464576)法院冻结余额 71,225.40 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姑苏支行账户(37170188000101889)法院冻结余额 10,234.68 元。
固定资产	35,785,802.58	2020年10月, 公司子公司新盾保向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借款 2.25 亿元, 以新盾保借款购买的盾构机(截至2020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36,292,438.00 元, 累计折旧 506,635.42 元)向姑苏兴宏提供抵押担保, 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20年10月27日, 盾构机的抵押担保登记已完成。
合计	35,867,262.66	

## (2) 股权冻结情况

关联方厦门瀚浩与公司发生借款合同纠纷, 其向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冻结了公司持有的博仕智能、博信智联、新盾保、博文智能的 100% 股权。

## (3) 股权质押情况

本公司与关联方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0年9月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85,000,000.00 元, 本公司以持有的子公司新盾保 100% 股权质押, 并于2020年9月28日办理股权出质登记。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参见本报告“公司业务概要”章节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的相关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苏州博铭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1000 万元	100.00%
杭州新盾保装备有限公司	新设	4800 万元	100.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博铭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3 月 18 日，苏州博铭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出资 50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 48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新盾保装备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28 日，新盾保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出资 4800 万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子公司新盾保与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土压平衡盾构机购买合同》，购买 1 台土压平衡盾构机设备（型号：Φ 6480m，设备编号：T6480-SS46000），合同含税总金额 4,101.05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新盾保已购入上述盾构机。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2020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部分债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向苏州资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公司对天津市吉盛源通讯器材有限公司和天津市天顺久恒通讯器材有限责任公司的应收账款以及对天津航思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公司聘请了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三笔债权进行价值评估，出具了《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拟转让债权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值为 104,646,800.00 元，博信智通与苏州资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转让对价为 1.05 亿元。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销售：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日用杂品、家居饰品、通讯终端设备（除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外）、婴儿用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润滑油、汽车零配件、办公设备耗材、医疗器械、电力设备，光电产品，机电设备，计算机设备；通讯系统设备（除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外）的技术开发、维护和销售；商务信息咨询；通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通讯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光电产品、通讯器材（除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外）、机电设备、计算机设备的安装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通讯器材、通讯器材周边产品及零配件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维修、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900	4,470.49	3,238.94	504.86	4,268.96	1,242.50
博信智联（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销售：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日用杂品、家居饰品、通讯终端设备（除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外）、婴儿用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润滑油、汽车零配件、办公设备耗材、医疗器械、电力设备，光电产品，机电设备，计算机设备；通讯系统设备（除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外）的技术开发、维护和销售；商务信息咨询；通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通讯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光电产品、通讯器材（除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外）、机电设备、计算机设备的安装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	1,159.22	1,143.81	74.55	-261.79	-272.87
苏州博铭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日用杂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润滑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	3,791.42	448.06	0.88	-52.14	-51.94
杭州新盾保装	子公司	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通用设	4,800	40,505.99	5,609.97	23,501.95	1,101.08	809.97

备有限公司	司	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矿石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广州博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增值电信业务（业务种类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为准）；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业务种类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为准）；网上新闻服务；网络游戏服务；网络音乐服务；网上电影服务；网上图片服务；网上动漫服务；网上读物服务；网上视频服务；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技术服务（不含许可审批项目）；技术进出口；软件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人工智能算法软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机器人系统生产；机器人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机器人系统技术服务；警用装备器材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无人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应用；无人机系统技术服务；互联网区块链技术研究开发服务；计算机整机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制造；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电视机制造；音响设备制造；影视录放设备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印制电路板制造；噪音与振动控制设备制造；电子快译通、电子记事本、电子词典等电子设备制造；电子白板制造；智能穿戴设备的制造；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礼仪电子用品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零售；通信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零售；家用视听设备零售；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系统销售；机器人系统销售；智能机器销售；智能穿戴设备的销售；无人机的销售；电子产品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通讯终端设备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电视设备及其配件批发；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10,000	38.71	-1.29	0.00	-1.02	-1.02
博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穿戴设备的研究开发；智能穿戴设备的制造；机器人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3D 扫描及打印设备的研究开发；无人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应用；人工智能算法软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机器人系统技术服务；仪器仪表修理；仪器仪表批发；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批发；智能机器系统销售；智能穿戴设备的销售；软件零售；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家用电器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其他文	200	-	-	-	-	-

		化娱乐用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广告业;群众参与的文艺类演出、比赛等公益性文化活动的策划;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香港博通达有限公司	孙公司	电子产品, 智能生活家居产品, 生活日用品贸易	200 万元 港币	-	-	-	-	-
广州博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软件开发;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新材料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新材料技术转让服务;电子产品设计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网络信息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通信设备零售;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通讯终端设备批发;通讯设备修理;贸易代理;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照明灯具制造;灯具、装饰物品批发;日用灯具零售;灯具零售;电话信息服务	100	-	-	-	-	-
太初投资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供应链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0	3,458.47	1,008.47	0.00	-0.72	-0.72

注: 公司对博信智联、博文智能、博仕智能、博新智能、博通达、太初控股尚未实缴出资。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随着全球新冠肺炎疫情的蔓延、贸易摩擦的持续、金融市场的动荡以及地缘政治紧张局势的升级,全球经济下行风险增加。面对各种不确定性因素进一步交织,一些风险隐患水落石出效应显现,企业经营将增加一些新的困难,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变,特别是党中央、国务院召开的一系列会议明确了多项稳增长措施,为稳定我国经济发展的基本面并力争实现新突破,提供了新的利好。

##### 1. 智能硬件及其衍生产品业务

近年来,智能硬件行业受到国家政策的支持,保持可持续的发展。从国家政策层面来看,政府陆续出台了《中国制造2025》、《智能硬件产业创新发展专项行动(2016-2018年)》、《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等政策,要求加快智能硬件的应用普及。截止2020年,我国物联网产业规模突破1.7万亿元,十三五期间物联网总体产业规模保持20%的年均增长率。在5G的推动下,智能手机、智能机器人、智慧大屏设备、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智能医疗、智能车载智能终端等智能硬件必然蓬勃发展。

## 2. 重型机械设备租赁及购销业务

近年来，隧道掘进机的应用领域正在从传统的城轨领域逐步向铁路、水利水电、市政、综合管廊、能源等新兴领域不断扩展。

我国各大城市轨道交通发展潜力巨大，为轨道交通、隧道施工所需的重型机械设备租赁及设备配件类购销业务的开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未来一段时期，北京、上海、广州等中心城市的城轨交通建设市场仍将保持较高强度。其中，根据《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北京城轨交通运营里程到2035年将不低于2500公里；根据《上海市城市轨道交通第三期建设规划（2018~2023年）》，上海市将在2030年实现城轨交通线网总长度1642公里，2035年线网总长度增至2200公里；此外，广州提出了在2023年建成总长约800公里的轨交网络，重庆制定了“2022年实现运营和在建里程‘850+’”的目标，因此，未来隧道掘进机在城轨交通建设领域仍大有可为。

在铁路建设市场领域，2021年国家将持续推进川藏（四川-西藏）铁路等重点项目的规划建设，硬岩盾构机、大直径盾构机以及隧道专用设备“极端装备”将会在复杂地质条件下得到更广泛应用。

在市政、公路、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开发等市场领域，大直径盾构机、异形断面盾构机等的需求正在呈增长态势。

随着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施工技术不断升级、安全质量要求不断提升、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环境生态保护要求不断提高，以人工为主的隧道传统钻爆法作业方式受到挑战，“机械化换人、智能化减人”已成为业界共识，预计未来各种重型施工机械设备将会在国内基建市场迎来发展新机遇。

随着我国基础设施大规模的建设，轨道交通、公路、水利建设等工程都有大量隧道需要挖掘，越来越多的工程建设单位首选盾构机来施工。由于盾构机价格高昂、体积庞大，属于隧道施工过程中的必需品和易耗品，工程建设单位大多采取租赁的形式取得设备并用于施工，盾构机等重型机械设备租赁及相关配件的购销业务需求旺盛。

## 3. 商品贸易业务

“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期内要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加快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城市；完善城镇化空间布局，发展壮大城市群和都市圈；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加快转变城市发展方式，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动城市空间结构优化和品质提升；以人口流入多、房价高的城市为重点，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着力解决困难群体和新市民住房问题；完成2000年底前建成的21.9万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基本完成大城市老旧厂区改造，改造一批大型老旧街区，因地制宜改造一批城中村。在这一过程中，建筑材料及设备的需求将会进入持续旺盛时期，未来一段时间内，相关贸易业务的盈利空间有望增大。

2020年，有色金属的需求在年初受疫情冲击，价格下跌到历史低位，4月之后直至年底，逐步进入到供减需增的上涨格局。有色金属行业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持续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传统产业控产能、促转型，加快高端产业强基础、补短板，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行业整体运行较为平稳。2020年，中国原铝产量约为3,730万吨，同比增长3.8%；铅产量644万吨，同比增长9.4%；锌产量643万吨，同比增长2.7%。

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我国将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有色金属行业将进一步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智能化改造，实现高端、绿色、低碳、安全发展，矿山与冶炼、原生与再生、钢铁与有色的融合发展步伐将会进一步加快。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环保法律制度进一步完善，绿色发展要求越来越高，产业优化重组的力度将会进一步加大，行业集中度将会进一步提升。随着国内外大范围疫苗接种工作的展开，疫情影响逐渐淡化，全球主要国家经济有望逐步复苏，有色金属将从供需增需逐渐过渡到供需两旺，但是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有色金属供需的不确定性。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公司将继续负重前行，确保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公司始终坚持以践行国家战略统领经营工作；始终坚持“战略引领、市场导向、高远追求”的经营方针；始终坚持以商业模式创新引领经营提质增效；始终坚持以深化改革激发经营活力；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的经营准则。

### 1. 智能硬件及其衍生产品业务

公司将把握新时代带来的机遇，洞悉发展中的新动向，以用户为中心，洞察用户需求，不断推出品类更多样、应用更丰富、更健康、更安全、更智能的创新产品和服务，持续打造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市场影响力，实现公司规模与效益的同步提升。

### 2. 重型机械设备租赁及购销业务

在轨道交通、隧道施工设备与服务方面，坚持高质量发展，做好销售、租赁业务的市场协同配合工作，拓宽业务链，成为能够提供各系列施工机械及配套设备与服务的综合供应商。

### 3. 商品贸易业务

布局工业原材料流通产业链，重点发展上游资源获取能力和面向工厂的大宗原料及制品集成供应服务能力，为相关业务的发展提供强力支撑，成为综合服务能力强的商品流通服务商，打造多元化综合服务供应平台。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公司将以提升业绩为目标，打好攻坚战。

### 1. 提升渠道质量，培育忠实用户

2021年，公司将积极拓展渠道，着力提升销售质量，通过产品、销售、市场三个要素的紧密联系实现企业快速发展；突出重点分销产品类别，集中资源专注核心分销产品线，打造出引领市场的口碑服务；在对市场清晰定位的基础上，发力细分垂直分销市场领域认知度，树立专业、友

好的市场形象，通过专业吸引客户，通过运营留住客户，积攒品牌势能；以培育客户忠诚度为指导，以满足客户需求为目标，深入掌握客户需求动态，聚焦产品类别，提升品牌影响力；在巩固现有渠道优势的基础上，优化渠道管理，提升运营能力，有序推进渠道拓展，落实销售战略，为公司输送稳定收入和利润，保障公司业绩稳定增长。

## **2. 扩大设备规模，积极开拓市场**

2021 年，公司要提质增效，强化核心竞争力。在隧道施工专用工程机械设备及相关服务业务方面，提高运营管理效率，集中力量打造成本优势，巩固企业发展基本盘。在市场拓展上稳步前进，扩大渠道布局，通过盾构机设备租赁业务范围的进一步扩展和服务质量的进一步提高，带动收入规模和利润的提升，保持设备租赁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

## **3. 丰富产品种类，扩大销售规模**

2021 年，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牵引，加大资源投入力度，在 2020 年的基础上继续深度挖掘市场潜力，拓展客户来源；优化业务团队，提高业务人员的专业素质，提升服务质量；集约整合贸易产业上下游资源，压降业务成本，提供工业原料集成供应服务，塑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工业原料集成供应、终端配供、供应链综合服务业务体系；面向大型建筑工程、重点制造业等需求，整合优质资源，提供高效集约、标准规范的配供服务；提升效率效益，实现全面做强做优，从而更好集聚各类资源，进一步增强公司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竞争优势。

## **4. 加强资本运作，助力公司发展**

2021 年，公司要继续发挥上市平台作用，灵活开展资本运作，助力公司业务发展。积极研究监管政策，搭建多种融资渠道，以获取更多资源服务公司主营业务，为公司核心业务的发展保驾护航。

## **5. 强化规范运营，提升公司价值**

2021 年，公司将结合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分别从内部管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三个方面促进公司规范运营，力求以良好的沟通交流，促进市场对公司价值的理解，以规范的公司运作，助推公司价值提升。

公司内部管理要以防范经营风险为目标。一是要继续梳理内部治理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发展状况，及时完善制度体系，确保公司运作规范；二是要加强对监管政策、制度的学习和研究，并定期组织培训活动，对公司全员进行宣传，提升公司整体规范运作意识，避免无意识违规；三是继续保持重点业务流程的监督机制，通过规范的操作防范经营风险的产生。

信息披露要围绕做精做细的要求开展，包括进一步完善信息报送机制，加强沟通联络，做到重大信息无漏报；密切关注监管新动态，做好定期报告的编制，提升报告质量；加强和完善信息披露审核机制，确保信息披露无差错。

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将通过多种形式的活动，促进资本市场发现公司价值。一是通过多种投资者有效沟通机制，解读公司经营成果，引导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二是继续维护监管机构沟通机制，保持良好关系。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 政策风险**

重型机械设备主要服务于铁路及其他公共交通基建（包括城市轨道交通、公路、桥梁、隧道及其他市政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国家在此类建设方面的投资。国家建设发展方向、宏观政策调控、地方政府经济能力等变动都可能对公司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2. 外部风险**

目前，全球经济已经进入“减速时代”，随着全球贸易紧张局势的加剧，全球经济增长前景正在被贸易保护主义的阴霾所笼罩。包括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世界银行（WB）以及经合组织（OECD）在内的多家国际性机构，均屡次下调全球经济增速预期。疫情导致的内外需求走弱、供给增速放缓以及中美贸易摩擦等不利因素，可能对公司相关业务的新订单、供应商配送时长、原材料库存等方面带来不利影响，商品流通领域的盈利空间受到挤压，市场中的不确定性仍然较大。

##### **3. 运营风险**

公司在所开展的新业务对公司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账款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未能跟上业务类型调整的节奏，公司将面临运营风险。

##### **4. 行业竞争风险**

智能硬件市场属于高度竞争市场，用户需求及市场形势转换迅速，竞争产品众多。若公司的自有产品及代理产品未能契合市场潮流趋势，或不能实现快速周转，从而未能获得预期效果，将为公司经营带来不确定性。

重型机械设备行业内同类企业规模扩张迅速，行业外亦有企业涉足本行业，市场竞争趋于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在成本优化、质量控制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则会存在盈利能力下滑风险。

随着公司商品贸易销售规模增大，需要给予下游客户一定付款周期，应收账款随之增加。若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则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最终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5. 业务经验风险**

公司首次开展盾构机设备租赁业务，缺乏相关运营经验，公司将通过引进专业团队进行运营。公司会审慎评估自身业务水平，在业务开展过程中采取较为稳妥的方式逐步推进。但是，仍然存在由于业务经验不足而导致出现决策判断失误的风险。

##### **6. 人员储备风险**

公司根据经营计划，已经招聘了相关专业人员，并将在后续业务推进中持续关注人才团队的储备与培养。在开展业务的初期阶段，公司面临一定的人员储备不足风险，可能会对公司扩大业务规模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 7. 设备损坏风险

盾构机属于体积庞大、结构复杂的隧道掘进专用大型工程机械设备，集光、机、电、液、传感、信息技术于一体，具有开挖切削土体、输送土碴、拼装隧道衬砌、测量导向纠偏等功能，涉及地质、土木、机械、力学、液压、电气、控制、测量等多门学科技术，而且要按照不同的地质进行设计制造，可靠性要求极高。因此，在生产、运送、组装、验收、掘进、转场等环节存在因遇到各类突发状况而影响盾构机的整体功能，导致合同无法全面履行的风险。

#### 风险应对措施：

1. 为防范各类风险的发生，公司通过建立和运行内部控制体系，把各类风险对接各项业务流程，据此分解辨识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点，制定具体控制措施，建立流程关键控制制度，落实各类风险和关键控制点的责任，与日常管控工作紧密结合，控制风险发生因素和要件。

2. 公司的主要目标客户为大型国有或民营企业，公司通过与客户建立常态化的沟通机制，对客户的经营状况持续关注，降低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可能性。

3. 公司严格管控前期调研、审批和决策等重要环节，加强过程控制和后评估工作，做好应对风险发生的策略和应急预案，保证公司各类风险整体可控。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分红规定及政策，利润分配相关决策程序和监督机制完备。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对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有明确的分红标准。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0	0	0	10,866,818.63	0
2019 年	0	0	0	0	-6,727,272.29	0
2018 年	0	0	0	0	-52,447,027.86	0

##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苏州晟隼、广东中诚、罗静	1、在承诺人直接或间接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承诺人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承诺人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未对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3、本次收购完成后，承诺人（包括承诺人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4、无论何种原因，如承诺人（包括承诺人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	本承诺函在本人/本企业不再拥有博信股份实际控制权或博信股份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次日（两者中较早者）失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业) 获得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 承诺人将尽最大努力, 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上市公司。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条件, 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 上市公司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承诺人放弃该等业务机会, 或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	效。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苏州晟隽、广东中诚、罗静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或依照法律法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 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及其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或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杜绝承诺人及其关联方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 在任何情况下, 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承诺人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承诺人及其关联方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如确需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 承诺人保证: (1) 督促上市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 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承诺人将严格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 (2) 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 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 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 由此给博信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损失, 由本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在本人/本企业不再拥有博信股份实际控制权或博信股份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次日 (两者中较早者) 失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	其他	苏州晟隽、广东中诚、罗静	(一) 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	本承诺函在本人/本企业不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p>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承诺人之间完全独立。（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承诺人及关联方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包括承诺人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兼职。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6、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承诺人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承诺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承诺人（包括承诺人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4、保证尽量减少承诺人（包括承诺人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p>	拥有博信股份实际控制权或博信股份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次日（两者中较早者）失效。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	其他	苏州晟隼	苏州晟隼未来不会使用上市公司资产进行抵押或质融资来偿还受让深圳前海烜卓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和朱凤廉持有的博	本承诺函在本人/本企业不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信股份的股份转让价款的资金的股东借款，亦不会安排上市公司为借款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拥有博信股份实际控制权或博信股份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次日（两者中较早者）失效。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前海烜卓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对于正常的、不可避免的且有利于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并予以充分、及时的披露；2、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前海烜卓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对于正常的、不可避免的且有利于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并予以充分、及时的披露；2、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前海烜卓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本人同意前海烜卓受让博信股份所持有的清远市博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不会因标的资产存在瑕疵而要求博信股份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本人认可博信股份目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前所拥有的资产之所有权、使用权及其他权利的一切状况，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就标的资产目前的资产状况向博信股份主张任何法律责任；2、本人及前海烜卓将协助博信股份尽快完成相关资产的产权过户手续，不会因上述资产暂未办理过户手续而要求博信股份承担任何法律责任；3、本人及前海烜卓将按照《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前海烜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清远市博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相关约定及时向博信股份支付本次交易的全部对价；4、在本承诺出具之日后，博信股份不会因标的资产承担赔偿义务或损失；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其他承诺	其他	前海烜卓	本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博信股份所持有的清远市博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该等资金来源于本公司合法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除本公司股东石志敏先生、石志敏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因与石志敏先生存在关联关系而成为博信股份的关联方的各方外，博信股份、博信股份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博信股份实际控制人、博信股份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均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为本次交易支付对价提供资金。本次交易中不存在以博信股份的资产为本次交易提供抵押、质押或其他形式担保的情形。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前海烜卓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深圳前海烜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博信股份所持有的清远市博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该等资金来源于前海烜卓合法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除本人、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因与本人存在关联关系而成为博信股份的关联方的各方外，博信股份、博信股份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博信股份实际控制人、博信股份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均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为本次交易支付对价提供资金。本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次交易中不存在以博信股份的资产为本次交易提供抵押、质押或其他形式担保的情形。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年5月18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ST博

信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025）、《\*ST 博信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0-030）、《\*ST 博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39）。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就与天津航思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事项向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 日收到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津 03 民初 35 号]，判决驳回博信智通的诉讼请求。2020 年 1 月，博信智通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收到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0）津民终 1033 号]，判决驳回博信智通上诉请求，维持原判。	2020 年 11 月 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ST 博信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2020-091）。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就与天津市天顺久恒通讯器材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前海元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李爱亮买卖合同纠纷事项向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收到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津 0103 民初 3368 号]，判决驳回博信智通的诉讼请求。	2021 年 1 月 2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ST 博信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2021-005）。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就与天津市吉盛源通讯器材有限公司、海南隆泰和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李爱亮、董丽丽、刘天文、陈朝凤买卖合同纠纷事项向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收到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津 02 民初 473 号之三]，裁决：因博信智通已将其主张的涉案债权全部转让给案外人苏州资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再具有适格的原告主体资格，驳回博信智通的起诉。	2021 年 1 月 4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ST 博信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民事裁定书〉暨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p>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收到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的《执行通知书》（〔2020〕川 0104 执恢 357 号）、《执行裁定书》（〔2020〕川 0104 执恢 357 号之一）及《民事调解书》（〔1996〕锦经初字第 230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公司履行前身成都红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担保债务，金额 904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与申请执行人穗甬融信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执行和解协议》，并于 2020 年 9 月 1 日收到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执行案件结案通知书》（〔2020〕川 0104 执恢 357 号）等文件，本案已执行完毕，已结案处理。</p>	<p>（2021-001）。 2020 年 9 月 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ST 博信关于关于公司诉讼结案暨资产解除冻结的公告》（2020-070）。</p>
<p>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收到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就申请人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提交的仲裁申请书及相关证据材料。广州仲裁委员会 2020 年 10 月 10 日《裁决书》〔2020〕穗仲案字第 3286 号]裁决公司向申请人偿付借款 8,880 万元及利息，偿付律师费 100 万元并承担本案仲裁费 604,830 元。随后公司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仲裁裁决，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 3 月 23 日《民事裁定书》〔2020〕粤 01 民特 1440 号]裁定驳回公司撤销仲裁裁决的申请。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通知书》及《报告财产令》〔2021〕粤 01 执恢 134 号]责令公司在收到执行通知后立即向申请执行人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款项 94,813,203 元（暂计）；交纳执行费 162,213 元（暂计）。</p>	<p>2021 年 4 月 2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ST 博信关于公司涉及仲裁的进展及资产冻结的公告》（2021-012）。</p>

##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博信智通	深圳市高途科技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18 年 12 月博信智通向深圳市高途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智能美容仪和智能美眼仪各 3,000 台，并依约支付预付款 299,200 元。因美高途没能按时交付质量合格的产品，故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合同退还尚未履行的预付款 198,000 元。	198,000 元	否	法院于 2020 年 3 月 5 日正式立案受理，案号为(2020)粤 0306 民初字第 5354 号，本案于 2020 年 7 月 2 日上午 9 时 15 分在宝安法院西乡法庭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截至本报		

							告披露日 尚未有判 决结果。		
--	--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罗静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14 号和《关于对罗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13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2 月 13 日披露的《博信股份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2020-010）。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纪律处分决定书》（【2020】89 号），对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时任总经理吕志虎、刘晖，时任财务总监姜绍阳，时任董事会秘书陈苑予以公开谴责；对时任财务总监董颖、时任独立董事兼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刘微芳予以通报批评。

公司对上述监管措施高度重视，将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同时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避免此类问题的再次发生。

####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罗静女士 2019 年 6 月 20 日被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刑事拘留，相关事项尚待公安机关进一步调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博信股份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财务总监被刑事拘留的公告》（2019-057）、《博信股份补充说明公告》（2019-058）。根据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网站发布信息，2020 年 8 月，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以涉嫌合同诈骗罪、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对罗静等人提起公诉。

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晟隼及实际控制人罗静女士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共计 66,550,594 股，占公司总股本 28.9350%，已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5 日、2019 年 7 月 16 日、2019 年 11 月 19 日、2020 年 9 月 3 日披露的《博信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2019-056）、《博信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及实际控制人

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2019-061)、《博信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2019-087)及《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2020-071)。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9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子公司新盾保与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土压平衡盾构机购买合同》，购买1台土压平衡盾构机设备(型号：Φ 6480m，设备编号：T6480-SS46000)，合同含税总金额4,101.05万元。新盾保已于2020年10月购入上述盾构机，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支付货款。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晟隼向公司无偿（即不向公司收取利息等任何资金使用费）提供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 亿元的借款，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 月 28 日。在借款期限内，公司可在授信额度内循环申请使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就财务资助事项签订补充协议暨财务资助额度调整的议案》，公司与苏州晟隼签订《〈授信额度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将授信额度调整为 7 亿元，借款期限仍为 2018 年 1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 月 28 日。在借款期限内，公司可在授信额度内循环申请使用。

之后，公司分别与苏州晟隼签订《〈授信额度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二）》以及《〈授信额度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三）》，将借款期限延长到 2022 年 1 月 28 日，授信额度仍为 7 亿元，在借款期限内，公司可在授信额度内循环申请使用。

2020 年度，公司累计还款合计 48.58 万元。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接受控股股东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厦门瀚浩无偿向公司借款 8,880 万元，无固定还款期限，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须提供相应抵押或担保。

后公司与厦门瀚浩发生合同纠纷，其向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裁决本公司支付欠款本金人民币 8,880 万元，及上述款项自 2020 年 1 月 9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年利率 6% 计付的资金占用期间利息；裁决本公司补偿厦门瀚浩因办理案件支出的合理律师费 100 万元；裁决本公司承担本案全部仲裁费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就上述事项计提利息 5,298,400.00 元，律师费 1,000,000.00 元，仲裁费 604,830.00 元，执行费 162,213.00 元，合计应付厦门瀚浩 95,865,443.00 元。

(3)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财务资助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新盾保提供财务资助，其中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500 万元的借款，公司以新盾保 100% 股权向姑苏兴宏提供质押担保，并由新盾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向新盾保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200 万元的借款，新盾保以其本次借款购买的全部机械设备向姑苏兴宏提供

抵押担保，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财务资助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4.35%）下浮 10% 计算，即 3.915%/年，借款期限内利率不变。借款期限不超过 18 个月。

公司与关联方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0 年 9 月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8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20 年 9 月 27 日至 2022 年 3 月 26 日，利率 3.915%/年，本公司以持有的子公司新盾保 100% 股权质押，并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本公司子公司新盾保与关联方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0 年 10 月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52,000,000.00 元，2020 年度实际借款金额 215,000,000.00 元，期限 2020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2 年 4 月 29 日，利率 3.915%/年，新盾保以其购买的盾构机设定抵押，并于 2020 年 10 月份办理抵押登记，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15,628,545.2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15,628,545.2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15,628,545.2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128.2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15,628,545.2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210,562,778.6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15,628,545.2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报告期内, 未到期担保的被担保对象经营正常, 未发现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对外担保的对象都是公司子公司, 为子公司担保有利于其经营和业务拓展, 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2月10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西藏康盛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西藏康盛于2019年4月8日至2020年2月1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总计减持公司股份11,500,0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002%。具体内容详见《博信股份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0-009）。

公司于2020年3月2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西藏康盛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西藏康盛于2020年2月18日至2020年3月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总计减持公司股份11,499,9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7%。具体内容详见《博信股份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0-014）。

2、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博信智联（苏州）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21日完成了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苏州市姑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博信智联新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由黄家辉先生变更为陈园照先生；博信智通、博信智联于2020年10月21日，完成了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苏州市姑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博信智联新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由陈园照先生变更为汪翔先生。具体内容详见《\*ST博信关于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2020-042、2020-090）。

3、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召开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选举王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变更为王伟先生。2020年8月11日，公司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伟先生，其他登记项目未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ST博信关于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2020-060）、《\*ST博信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20-067）。

4、公司分别于2020年9月29日、2020年10月1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20年10月14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具体内容详见《\*ST博信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2020-089）。

5、公司根据国家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变化，决定增加公司的主营业务方向，通过全资子公司杭州新盾保装备有限公司布局重型机械设备租赁及购销业务、商品贸易业务，作为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综合实力，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9月5日披露的《\*ST博信关于主营业务增加的提示性公告》（2020-072）。

6、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13日、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因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苏州）

科技有限公司、博信智联（苏州）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效果难达预期，子公司博仕智能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广州博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自取得营业执照后未开展实际经营，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业务发展规划，为优化资源配置及资产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公司拟对上述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和广州博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注销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ST 博信关于子公司注销完成的公告》（2020-009）。

##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环境信息情况

####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 （一）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0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36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苏州晟隼营 销管理有限 公司	0	65,300,094	28.39	0	质押	65,300,094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冻结	65,300,094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西藏康盛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12,399,729	11,499,971	5.00	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杭州利腾企 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11,385,000	11,385,000	4.95	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李冬敏	8,030,000	8,030,000	3.49	0	无		境内自然 人
陆国伟	4,315,035	4,315,035	1.88	0	无		境内自然 人
范焯	3,904,900	3,904,900	1.70	0	无		境内自然 人

发行人未明确持有人	0	1,983,574	0.86	979,174	无		未知
罗静	0	1,250,500	0.54	0	冻结	1,250,500	境内自然人
舒德象	-1,900	966,100	0.42	0	无		境内自然人
孙文生	890,000	890,000	0.39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苏州晟隽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65,300,094			人民币普通股		65,300,094	
西藏康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499,971			人民币普通股		11,499,971	
杭州利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85,000	
李冬敏	8,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30,000	
陆国伟	4,315,035			人民币普通股		4,315,035	
范焯	3,904,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4,900	
罗静	1,25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500	
发行人未明确持有人	1,00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4,400	
舒德象	966,100			人民币普通股		966,100	
孙文生	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苏州晟隽营销管理有限公司和罗静女士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达川地区通达实业公司	117,500			股权分置改革
2	南充市人民中路城市信用社	86,000			股权分置改革
3	万县人行劳动服务公司	80,000			股权分置改革
4	四川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股权分置改革
5	达县地区城市信用社	80,000			股权分置改革
6	中保公司南充分公司	60,000			股权分置改革
7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股权分置改革
8	石油总公司达县分公司	40,000			股权分置改革
9	凉山州金融市场	40,000			股权分置改革
10	凉山州金贸有限公司	40,000			股权分置改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苏州晟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罗静
成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3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市场营销策划服务软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日用器皿、日用杂货、家居用品、饰品、通讯终端设备、母婴用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润滑油、汽车零配件、办公设备；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苏州晟隼除持有本公司 28.39%的股份外，未控股或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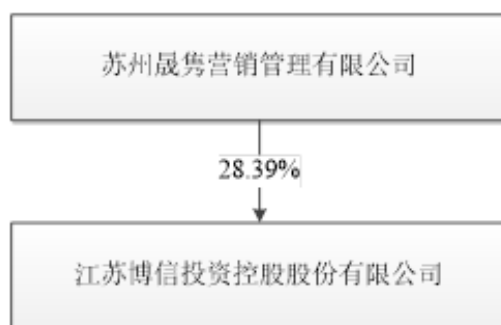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罗静
国籍	中国香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罗静女士现任苏州晟隼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1. 罗静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0.5437% 股份，通过苏州晟隼间接持有本公司 28.39% 股份；2. 通过 China Base Group Limited 持股 62.83%；通过 Creative Elite Holdings Limited 持股 2.04%，合计间接持有港股上市公司承兴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64.87% 股份；3. 通过 Creative Elite Holdings Limited 持有新加坡上市公司 Camsing Health care Limited 83.36% 股份。
----------------------	---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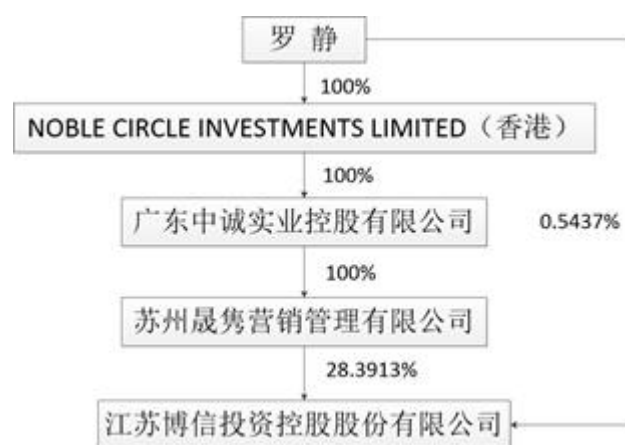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收到苏州晟隼、罗静女士、苏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文化”）签署的《股东投票权委托协议》，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晟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罗静女士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65,300,094 股股份、1,250,500 股股份，共计 66,550,594 股股份对应的投票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苏州文化，苏州文化接受上述表决权委托后，可以实际支配的公司表决权股份合计 66,550,59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9350%。公司的控股股东由苏州晟隼变更为苏州文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罗静变更为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国有（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ST 博信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东投票权委托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1-013）、《\*ST 博信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苏州文化）》、《\*ST 博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苏州晟隼、罗静）》。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伟	董事长	男	48	2020年7月23日	2022年4月3日	0	0	0		0	是
杨国强	董事	男	58	2020年7月23日	2022年4月3日	0	0	0		0	是
陈旭	副董事长	男	52	2020年5月18日	2022年4月3日	0	0	0		37.72	否
	总经理			2020年3月4日	2020年7月25日						
	副总经理			2020年7月27日	2022年4月3日						
林泽杭	职工代表董事	男	32	2020年7月23日	2022年4月3日	0	0	0		28.94	否
	总经理			2020年7月27日	2022年4月3日						
刘丙刚	独立董事	男	45	2020年7月6日	2022年4月3日	0	0	0		4.89	是
杨永民	独立董事	男	45	2020年7月6日	2022年4月3日	0	0	0		4.89	是
谭春云	独立董事	男	33	2020年7月6日	2022年4月3日	0	0	0		4.89	否
鲁云亮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20年6月9日	2022年4月3日	0	0	0		0	否
	监事			2019年8月8日	2022年4月3日						
包志炜	监事	男	45	2019年8月8日	2022年4月3日	0	0	0		0	是
王琴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1	2020年6月9日	2022年4月3日	0	0	0		6.74	否
朱洁	董事	女	35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7月7日	0	0	0		44.94	否
	董事会秘书			2020年7月10日	2022年4月3日						
熊固志	财务总监	男	44	2020年3月4日	2022年4月3日	0	0	0		56.54	否

汤永庐	董事长	男	42	2019年8月8日	2020年7月7日	0	0	0		32.5	否
	总经理			2019年9月5日	2020年3月2日						
刘晖	董事	女	51	2017年11月6日	2020年3月31日	59,600	59,600	0		0	否
黄家辉	职工代表董事	男	55	2019年7月26日	2020年6月5日	0	0	0		26.17	
钱荣	职工代表董事	男	50	2020年6月9日	2020年7月22日	0	0	0		2.94	否
刘微芳	独立董事	女	51	2017年11月6日	2020年7月6日	0	0	0		5.11	否
黄日雄	独立董事	男	50	2018年1月29日	2020年7月6日	0	0	0		5.11	否
陈海锋	独立董事	男	49	2018年1月29日	2020年7月6日	0	0	0		5.11	否
李东林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29	2019年9月5日	2020年6月9日	0	0	0		23.73	否
合计	/	/	/	/	/	59,600	59,600	0	/	290.2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伟	现任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历史文化名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运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苏州虎丘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杨国强	曾任杭州市财税第一分局科长，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镇（商贸）金融事业部总经理，杭州金融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市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杭州锦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陈旭	曾任上海赛奥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有您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有您网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上海赛奥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有您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有您网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林泽杭	曾任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总经理。
刘丙刚	现任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博宸益恒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
杨永民	曾任天弘基金股权投资部总经理，现任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亮马骏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
谭春云	曾任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总监，现任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创新融资部投行业务高级副总裁。
鲁云亮	曾任苏州市中成律师事务所负责人、主任，现任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丰云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

包志炜	曾任光大环保能源（苏州）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埃比电子（苏州）有限公司财务主管，现任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苏州历史文化名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王琴	现任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共事务主管。
朱洁	曾任天睿创融（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创融金控（深圳）有限公司合伙人，汇达丰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业务总监，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熊固志	曾任上海黎曼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总经理汤永庐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聘任陈旭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总经理辞职暨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2020-015）、《博信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016）。

2、公司董事刘晖女士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博信股份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2020-023）。

3、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陈旭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ST 博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39）。

4、公司职工代表董事黄家辉先生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职工代表监事李东林先生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具体内容详见《\*ST 博信关于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2020-043）。

5、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召开职工大会选举钱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选举王琴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内容详见《\*ST 博信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2020-044）。

6、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刘微芳女士、黄日雄先生、陈海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刘微芳女士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离任后，刘微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因个人原因，黄日雄先生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离任后，黄日雄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

何职务。因个人原因，陈海锋先生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离任后，陈海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ST 博信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2020-047）。

7、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6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丙刚先生、杨永民先生、谭春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ST 博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50）。

8、公司董事长、董事汤永庐先生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朱洁女士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ST 博信关于董事长、董事辞职的公告》（2020-051）。

9、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选举陈旭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同意聘任朱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内容详见《\*ST 博信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055）。

10、公司职工代表董事钱荣先生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召开职工大会，会议选举林泽杭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具体内容详见《\*ST 博信关于职工代表董事辞职暨补选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2020-057）。

11、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伟先生、杨国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选举王伟先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ST 博信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58）、《\*ST 博信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059）、《\*ST 博信关于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2020-060）。

12、公司总经理陈旭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同意聘任林泽杭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具体内容详见《\*ST 博信关于总经理辞职暨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2020-063）、《\*ST 博信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064）。

##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伟	苏州历史文化名城发展集团	董事长	2019年8月	-
王伟	苏州运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9月	-
王伟	苏州虎丘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月15日	-
杨国强	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年8月	-
杨国强	杭州锦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10月	-
杨国强	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1月	-
陈旭	苏州有您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5月1日	-
陈旭	上海赛奥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8月1日	-
陈旭	苏州有您网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9月1日	-
刘丙刚	北京博宸益恒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2013年8月	-
刘丙刚	北京云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7年6月	2020年12月24日
杨永民	北京亮马骏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7年7月	-
谭春云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创新融资部投行业务高级副总裁	2020年6月	-
鲁云亮	江苏丰云律师事务所	主任（合伙人）	1996年6月	-
包志炜	苏州历史文化名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2019年3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提请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股东大会决议实施。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	290.22 万元

获得的报酬合计	
---------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汤永庐	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陈旭	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刘晖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陈旭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黄家辉	职工代表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李东林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钱荣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职工大会选举
王琴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工大会选举
刘微芳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黄日雄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陈海锋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刘丙刚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杨永民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谭春云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汤永庐	董事、董事长	离任	个人原因
朱洁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陈旭	副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聘任
朱洁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钱荣	职工代表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林泽杭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职工大会选举
王伟	董事、董事长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杨国强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陈旭	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林泽杭	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陈旭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罗静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14 号和《关于对罗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13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2 月 13 日披露的《博信股份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2020-010）。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纪律处分决定书》（【2020】89 号），对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时任总经理吕志虎、刘晖，时任财务总监姜绍阳，时任董事会秘书陈苑予以公开谴责；对时任财务总监董颖、时任独立董事兼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刘微芳予以通报批评。

公司对上述监管措施高度重视，将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同时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避免此类问题的再次发生。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7
技术人员	0
财务人员	4
行政人员	12
合计	2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7
大专及以下	6
合计	23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由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状况，依据公司薪酬管理有关制度以及相关岗位职责和工作业绩等因素确定。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组织制度和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设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各司其职、相互制约，保证了公司顺利运行。其中，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均按公司相关制度履行各自的职能。

报告期内，公司的治理情况如下：

(一)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规范执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聘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



并对会议审议事项以及参会人员进行严格审查。采取多种途径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为中小投资者行使自己的话语权创造条件，维护股东对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决策权。

(二)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在业务方面自主经营；在财务方面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银行账户，并有独立的机构职能部门。控股股东未干涉公司财务、会计活动，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问题。

(三)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和标准更换董事，公司独立董事占全体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董事均遵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行使董事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和责任，努力维护公司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按照公司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发挥了专家作用，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

(四)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目前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构成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会依法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忠实勤勉履职，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

(五) 关于信息披露：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维护了投资者知情权。

(六) 关于内控体系：公司按照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相关规定，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公司《内部控制手册》，不断完善和优化内控制度与体系，并通过自我评价、聘请中介结构开展外部审计等方式，确保公司风险可控，对于内部控制出现的缺陷，公司及时予以整改。

(七) 制度修订：2020 年，因公司主营业务增加及出于公司治理的规范化，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一次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一次修订。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 月 22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1 月 23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8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19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7 月 6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7 月 7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7 月 23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7 月 24 日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9 月 23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9 月 24 日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0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10 月 13 日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2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12 月 17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1 月 3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现任								
王伟	否	8	8	7	0	0	否	3
杨国强	否	8	8	7	0	0	否	2
陈旭	否	11	11	10	0	0	否	5
林泽杭	否	8	8	7	0	0	否	4
刘丙刚	是	10	10	9	0	0	否	0
杨永民	是	10	10	9	0	0	否	3
谭春云	是	10	10	9	0	0	否	2
离任								
汤永庐	否	6	5	4	0	1	否	3
刘晖	否	3	3	3	0	0	否	0
朱洁	否	6	6	5	0	0	否	3
黄家辉	否	5	5	4	0	0	否	2
钱荣	否	3	3	3	0	0	否	1
刘微芳	是	6	6	6	0	0	否	3
黄日雄	是	6	6	6	0	0	否	0
陈海锋	是	6	6	5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岗位目标责任制和绩效评价为中心的考核制度，从经营管理等各方面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全面考核，将其薪酬收入与公司发展相挂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及《公司章程》规定。

####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1）第 470177 号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信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信股份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博信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20 所述，博信股份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244,395,512.95 元，由于收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1）了解与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检查重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博信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新收入准则的要求；

(3) 对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各月收入波动情况和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与上期比较收入增长率分析、销售产品结构变动分析、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分析；

(4) 对本年确认的大额收入交易进行检查，检查合同、物流单据、验收单、结算单、发票、银行流水等原始单据，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博信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 结合往来函证对主要客户的交易金额进行函证、现场走访；

(6) 执行销售收入截止测试，检查期后回款和销售退回情况，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的列报。

#### 四、其他信息

博信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博信股份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博信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博信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博信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博信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博信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博信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闫宏江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蒋朋军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326,625,651.17	3,287,155.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9,148,660.54	66,224,773.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38,967,855.86	625,729.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43,902,697.73	3,050,628.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54,546.58	3,413,953.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939,281.62	15,933,219.46
流动资产合计		442,638,693.50	92,535,460.08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0,566,393.75	385,522.4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89,852.59	115,091.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8,771.80	25,510,664.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675,018.14	26,011,278.43
资产总计		483,313,711.64	118,546,738.5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42,311,968.11	1,859,664.29
预收款项			13,438.00
合同负债	七、38	1,981,727.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33,329.54	1,026,355.09
应交税费	七、40	3,224,319.78	76,074.95
其他应付款	七、41	424,304,008.55	115,937,226.49
其中：应付利息		6,774,837.68	
应付股利		2,660,337.40	2,660,337.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57,624.60	
流动负债合计		472,812,978.32	118,912,758.82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369,265.16	369,265.1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265.16	369,265.16
负债合计		473,182,243.48	119,282,023.9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5,736,494.43	95,736,494.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15,604,961.27	-326,471,779.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0,131,533.16	-735,285.47
少数股东权益		-65.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0,131,468.16	-735,285.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483,313,711.64	118,546,738.51

法定代表人：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固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固志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8,211.67	1,021,452.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26,489,158.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83,502.9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95,515,550.58	86,997,798.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829.66	412,064.44
流动资产合计		126,597,253.00	88,431,315.89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5,389,354.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735.32	51,075.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504.47	65,238.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473,594.18	116,314.44
资产总计		212,070,847.18	88,547,630.3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16,502.91	
应付职工薪酬		495,326.57	576,723.47
应交税费		81,028.26	3,941.88
其他应付款		218,511,105.88	41,461,406.57
其中：应付利息		6,146,292.47	
应付股利		2,660,337.40	2,660,337.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1,145.37	
流动负债合计		220,575,108.99	42,042,071.92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9,265.16	369,265.1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265.16	369,265.16
负债合计		220,944,374.15	42,411,337.0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435,358.48	96,435,358.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35,308,885.45	-280,299,065.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73,526.97	46,136,293.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2,070,847.18	88,547,630.33

法定代表人：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固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固志

##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4,395,512.95	170,898,790.0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44,395,512.95	170,898,790.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8,082,523.28	193,803,764.3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27,665,439.22	158,191,486.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61,892.06	155,570.62
销售费用	七、63	1,704,600.83	7,296,380.18
管理费用	七、64	11,729,953.01	23,186,030.87
研发费用	七、65		5,200,880.78
财务费用	七、66	6,720,638.16	-226,584.27
其中：利息费用		6,774,837.68	
利息收入		123,380.86	35,028.70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003,053.36	2,3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7,045,288.18	34,757,850.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540,938.62	-14,344,299.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08,108.37	-11,348,682.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212,284.22	-11,540,105.8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166,196.65	1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8,089,953.16	94,691.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288,527.71	-11,534,797.8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8,421,774.08	-4,807,525.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66,753.63	-6,727,272.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66,753.63	-6,727,272.2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66,818.63	-6,727,272.2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5.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66,753.63	-6,727,272.2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66,818.63	-6,727,272.2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0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72	-0.029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72	-0.029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固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固志

###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573,114.9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税金及附加		93,206.56	394.80
销售费用		10,935.71	
管理费用		7,356,935.93	9,478,671.0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055,985.93	-11,824.88
其中：利息费用		6,146,292.47	
利息收入		92,456.56	25,295.64
加：其他收益		1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4,657,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94,166.22	-17,7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610,645.61	-29,00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948,761.03	6,172,059.03

加：营业外收入		7,983.81	1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069,043.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009,820.22	6,272,059.0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09,820.22	6,272,059.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09,820.22	6,272,059.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009,820.22	6,272,059.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固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固志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0,602,121.52	193,153,047.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			

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89,323.01	5,101,682.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0,563,758.31	3,255,643.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955,202.84	201,510,373.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7,483,390.89	180,683,099.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83,744.32	20,390,120.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200.64	11,256,364.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0,582,031.25	11,831,87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312,367.10	224,161,45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2,835.74	-22,651,085.7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806,442.1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06,442.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00,000.00	103,121.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0,000.00	103,121.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0,000.00	49,703,320.6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300,000,000.00	345,956,2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0	345,956,2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485,800.00	408,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800.00	408,6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514,200.00	-62,643,78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23,257,035.74	-35,591,545.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7,155.35	38,878,700.5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26,544,191.09	3,287,155.35

法定代表人：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固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固志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593,833.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964,542.37	177,036,655.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558,376.24	177,036,655.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127,231,392.90	



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6,723.72	4,676,629.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176.10	687,698.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213,984.88	153,745,72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087,277.60	159,110,05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71,098.64	17,926,601.6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672.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000,000.00	68,672.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00,000.00	68,931,327.4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0,000.00	306,956,2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00,000.00	306,956,2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800.00	408,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800.00	408,6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14,200.00	-101,643,78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014,701.36	-14,785,850.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1,452.95	15,807,303.8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751.59	1,021,452.95

法定代表人：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固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固志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				95,736,494.43						-326,471,779.90		-735,285.47		-735,28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0,000,000.00				95,736,494.43						-326,471,779.90		-735,285.47		-735,285.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66,818.63		10,866,818.63	-65.00	10,866,753.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66,818.63		10,866,818.63	-65.00	10,866,753.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0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0,000,000.00				95,736,494.43					-315,604,961.27		10,131,533.16	-65.00	10,131,468.16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				95,736,494.43			5,883,123.84			-319,744,507.61		11,875,110.66		11,875,110.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0,000,000.00				95,736,494.43			5,883,123.84			-319,744,507.61		11,875,110.66		11,875,110.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83,123.84			-6,727,272.29		-12,610,396.13		-12,610,396.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27,272.29		-6,727,272.29		-6,727,272.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				96,435,358.48					-280,299,065.23	46,136,293.2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0,000,000.00				96,435,358.48					-280,299,065.23	46,136,293.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009,820.22	-55,009,820.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009,820.22	-55,009,820.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0,000,000.00				96,435,358.48					-335,308,885.45	-8,873,526.97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				96,435,358.48					-286,571,124.26	39,864,234.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0,000,000.00				96,435,358.48					-286,571,124.26	39,864,234.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272,059.03	6,272,059.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272,059.03	6,272,059.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020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0,000,000.00				96,435,358.48					-280,299,065.23	46,136,293.25

法定代表人：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固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固志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博信股份”）于2018年7月26日更改为现公司名称，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0661507618N。公司曾用名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系于1993年5月8日经成都市体改委成体改[1992]162号文批准，由原国营红光电子管厂、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交通银行成都分行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改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成都红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1800000030078。

1997年5月19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1997]246号及证监发字（1997）247号文件批准，向社会公众发行A股股票7000万股，并于1997年6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1年2月8日，广东福地科技总公司与成都红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01年5月8日经国家财政部财企[2001]332号文批复，同意将成都红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的79,618,194股（占总股本的34.62%）国家股全部无偿划转由广东福地科技总公司持有，并于2001年12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2003年5月9日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公司名称由“成都福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成都博讯数码技术有限公司”。根据2007年3月30日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成国资改革[2007]31号《市国资委关于同意成都博讯数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迁移的函》，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将公司注册地址迁至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梅林管理区博讯数码工业园。

2007年1月15日本公司已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2009年8月21日，经清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注册地（住所）由“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梅林管理区博讯数码工业园”变更为“广东省清远市经济开发试验区2号区内”。2010年7月13日经清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注册地（住所）变更为“广东省清远市新城方正二街一号”。

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深圳市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10月23日与杨志茂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深圳市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4.09%的股份合计3,240万股转让给杨志茂先生，杨志茂先生成为了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2年3月20日，朱凤廉女士与原第二大股东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合同》，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3,06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转让给朱凤廉女士，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朱凤廉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3,060万股，占总股本的13.30%，成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的股

份。上述股权转让于 2012 年 4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

2015 年 11 月 25 日，原实际控制人杨志茂先生与深圳前海烜卓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杨志茂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3,240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4.09%）转让给深圳前海烜卓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深圳前海烜卓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票 3,24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4.09%，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杨志茂先生不再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上述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1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

2016 年 6 月 17 日，本公司收到公司股东西藏康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康盛”）的通知，西藏康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423,252 股，增持后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34,923,24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18%，持股数量超过控股股东深圳前海烜卓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2016 年 6 月 29 日至 9 月 7 日，西藏康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 500,000 股，本次增持后，西藏康盛持有本公司股份 37,974,27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51%。

公司原控股股东深圳前海烜卓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烜卓发展”）、公司原第三大股东朱凤廉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与苏州晟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苏州晟隼”）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烜卓发展将其持有的博信股份 34,700,094 股股份，占博信股份总股本 15.09%，朱凤廉 30,600,000 股股份，占博信股份总股本 13.30%，商定股份转让价格为 23 元/股，苏州晟隼公司合计取得所转让的股份数量为 65,300,094 股，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占公司总股本的 28.39%。上述股权转让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变更为罗静。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和 7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新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由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广东省清远市新城方正二街一号变更为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朱家湾街 8 号姑苏软件园 B2 栋；并新增了公司经营范围。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东投票权委托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苏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与苏州晟隼、罗静签署《股东投票权委托协议》，苏州晟隼、罗静将持有的上市公司 65,300,094 股股份、1,250,500 股股份对应的投票权委托苏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集团有限公司行使，合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8.9350%，委托权有效期为协议生效之日起 60 个月。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国有（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持有苏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自此变更为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国有（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230,00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2,006,674 股，占股份总数的 0.87%，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227,993,326 股，占股份总数的 99.1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2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伟，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800661507618N，注册地址为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朱家湾街 8 号姑苏软件园 B2 栋。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对外投资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销售：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日用杂品、家居饰品、婴儿用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润滑油、汽车零配件、办公设备耗材、电力设备、光电产品、机电设备、计算机设备；通讯系统设备的技术开发、维护和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增值电信业务；通讯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光电产品、通讯器材、机电设备、计算机设备的安装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移动通讯终端(包括移动电话机、数据终端)、通讯器材、通讯器材周边产品及零配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维修、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工程管理服务;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矿石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级次	持股比例
博信智联（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广州博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杭州新盾保装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苏州博铭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博仕智能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广州博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67.50%
香港博通达有限公司	孙公司	100%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

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③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1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方法：

项 目	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方法
账龄组合	根据账龄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标准：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14.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无回收风险的关联方、保证金、备用金等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方法：

项 目	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方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根据账龄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标准：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大类。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6. 合同资产

###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章节五、10. 金融工具。

##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 18.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0.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

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

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四、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四、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总额（千米）	残值率	千米折旧率
机器设备（盾构机）	工作量法	10-15	5%	6.33%-9.50%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9.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证
软件	5 年	根据预计受益年限确定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 (3) 本期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情况

###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自生产经营之日起5年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33.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章节七、39、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点履行，还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

(1)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

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2)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本公司销售商品业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验收确认后，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确认时点

在取得政府补助文件，并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

####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42.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26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追溯前

期可比数，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收入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公司不重溯 2019 年末可比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②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13,438.00	-13,438.00	
合同负债		11,892.04	11,892.04
其他流动负债		1,545.96	1,545.96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287,155.35	3,287,155.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224,773.97	66,224,773.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25,729.14	625,729.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50,628.94	3,050,628.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13,953.22	3,413,953.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933,219.46	15,933,219.46	
流动资产合计	92,535,460.08	92,535,460.08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5,522.47	385,522.4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5,091.48	115,091.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10,664.48	25,510,664.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011,278.43	26,011,278.43	
资产总计	118,546,738.51	118,546,738.5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59,664.29	1,859,664.29	
预收款项	13,438.00		-13,438.00
合同负债		11,892.04	11,892.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26,355.09	1,026,355.09	
应交税费	76,074.95	76,074.95	
其他应付款	115,937,226.49	115,937,226.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660,337.40	2,660,337.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45.96	1,545.96
流动负债合计	118,912,758.82	118,912,758.82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9,265.16	369,265.1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265.16	369,265.16	
负债合计	119,282,023.98	119,282,023.9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736,494.43	95,736,494.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6,471,779.90	-326,471,779.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735,285.47	-735,285.4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735,285.47	-735,285.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118,546,738.51	118,546,738.5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溯前期可比数，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收入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公司不重溯 2019 年末可比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21,452.95	1,021,452.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86,997,798.50	86,997,798.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2,064.44	412,064.44	
流动资产合计	88,431,315.89	88,431,315.89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075.49	51,075.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5,238.95	65,238.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314.44	116,314.44	
资产总计	88,547,630.33	88,547,630.3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76,723.47	576,723.47	
应交税费	3,941.88	3,941.88	
其他应付款	41,461,406.57	41,461,406.57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660,337.40	2,660,337.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042,071.92	42,042,071.92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9,265.16	369,265.1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265.16	369,265.16	
负债合计	42,411,337.08	42,411,337.0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435,358.48	96,435,358.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80,299,065.23	-280,299,065.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136,293.25	46,136,293.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8,547,630.33	88,547,630.3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一般计税法，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缴纳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缴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适用 不适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26,625,651.17	3,284,779.15
其他货币资金		2,376.20
合计	326,625,651.17	3,287,155.3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银行账户法院冻结余额 81,460.08 元，详见本章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30,150,017.91
1 年以内小计	30,150,017.91
1 至 2 年	797,060.93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0,947,078.84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2,349.28	0.72	222,349.28	100.00		126,843.197.68	93.58	68,888.485.86	54.31	57,954,711.8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724,729.56	99.28	1,576,069.02	5.13	29,148,660.54	8,705,438.96	6.42	435,376.81	5.00	8,270,062.15
其中：										



账龄组合	30,724,729.56	99.28	1,576,069.02	5.13	29,148,660.54	8,705,438.96	6.42	435,376.81	5.00	8,270,062.15
合计	30,947,078.84	100.00	1,798,418.30	5.81	29,148,660.54	135,548,636.64	100.00	69,323,862.67	51.14	66,224,773.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鑫汇焯贸易有限公司	2,428.00	2,428.00	100.00	对方公司失联, 预计无法收回
苏宁线上 POP 店零售客户 (虚拟)	1,048.60	1,048.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泓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113.00	15,113.00	100.00	对方公司失联,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麦凌客科技有限公司	22,530.00	22,530.00	100.00	对方公司失联,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乐语通讯连锁沐阳采购中心有限公司	164,799.68	164,799.68	100.00	对方财务困难,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胜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7,193.00	7,193.00	100.00	对方公司失联,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410.00	41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米麦 (天津) 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097.00	7,097.00	100.00	对方公司失联,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贸芋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730.00	1,730.00	100.00	对方公司失联,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2,349.28	222,349.2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928,078.63	1,496,403.93	5.00
1 至 2 年	796,650.93	79,665.09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30,724,729.56	1,576,069.02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均为账龄组合，计提标准详见本章节五、12. 应收账款。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888,485.86	53,391.60		68,719,528.18		222,349.28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5,376.81	1,501,091.50	360,399.29			1,576,069.02
合计	69,323,862.67	1,554,483.10	360,399.29	68,719,528.18		1,798,418.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7,883,324.41	90.10	1,394,166.22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分公司	1,432,717.00	4.63	71,635.85
香港环球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89,601.60	2.87	84,312.6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445,440.00	1.44	22,272.00
北京乐语通讯连锁沈阳采购中心有限公司	164,799.68	0.53	164,799.68
合计	30,815,882.69	99.57	1,737,186.3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向苏州资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公司对天津市吉盛源通讯器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8,916,800.0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60,962,088.18 元，账面价值 57,954,711.82 元；天津市天顺久恒通讯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7,757,440.0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7,757,440.00 元，账面价值 0 元；天津航思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0,200,000.0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0,200,000.00 元，账面价值 0 元。公司聘请了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三笔债权进行价值评估，出具了《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拟转让债权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值为 104,646,800.00 元，博信智通与苏州资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转让对价为 105,000,000.00 元，公司终止确认上述应收款项。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8,738,885.82	99.41	611,711.41	97.76
1 至 2 年	228,970.04	0.59	14,017.73	2.24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8,967,855.86	100.00	625,729.1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江苏圖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7,689,544.66	45.40
广西冀星钢铁有限公司	5,505,260.00	14.13
河南宜欣钢界贸易有限公司	4,427,188.03	11.36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2,400,000.00	6.16
南宁诗蓝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1,567,000.00	4.02

合 计	31,588,992.69	81.07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902,697.73	3,050,628.94
合计	43,902,697.73	3,050,628.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45,222,520.91
1年以内小计	45,222,520.91
1至2年	1,998,511.74

2至3年	198,633.12
3至4年	15,000.00
4至5年	6,000.00
5年以上	
合计	47,440,665.77

##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权转让款	45,000,000.00	
退货款		20,200,000.00
往来款	1,093,372.92	2,781,018.68
保证金、押金	575,197.42	712,617.50
诉讼预缴款	707,455.00	717,455.00
其他	64,640.43	30,650.99
合计	47,440,665.77	24,441,742.17

##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35,872.75	658,194.18	20,697,046.30	21,391,113.23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658,194.18	658,194.18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50,000.00		328,419.67	2,578,419.67
本期转回	35,872.75		195,692.11	231,564.86
本期转销			20,200,000.00	20,200,000.00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250,000.00		1,287,968.04	3,537,968.0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变动	
按信账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872.75	2,250,000.00	35,872.75			2,250,000.00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55,240.48	328,419.67	195,692.11	20,200,000.00		1,287,968.04
合计	21,391,113.23	2,578,419.67	231,564.86	20,200,000.00		3,537,968.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资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款	45,000,000.00	1年以内	94.86	2,250,000.00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诉讼预缴款	707,455.00	1-2年	1.49	
深圳市研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货款	427,219.08	1-2年	0.90	427,219.08
惠州硕贝德智控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货款	356,323.87	1-2年	0.75	356,323.87
深圳市美高途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货款	212,356.40	1-2年	0.45	212,356.40
合计	——	46,703,354.35	——	98.45	3,245,899.35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向苏州资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公司对天津市吉盛源通讯器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8,916,800.0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60,962,088.18 元，账面价值 57,954,711.82 元；天津市天顺久恒通讯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7,757,440.00 元，已计

提坏账准备 7,757,440.00 元，账面价值 0 元；天津航思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0,200,000.0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0,200,000.00 元，账面价值 0 元。公司聘请了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三笔债权进行价值评估，出具了《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拟转让债权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值为 104,646,800.00 元，博信智通与苏州资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转让对价为 105,000,000.00 元，公司终止确认上述应收款项。

####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库存商品	313,227.67	258,681.09	54,546.58	12,912,019.59	10,175,659.34	2,736,360.25
发出商品	1,252,889.05	1,252,889.05		1,850,615.65	1,173,022.68	677,592.97
合计	1,566,116.72	1,511,570.14	54,546.58	14,762,635.24	11,348,682.02	3,413,953.22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库存商品	10,175,659.34	178,290.79		10,095,269.04		258,681.09
发出商品	1,173,022.68	429,817.58		349,951.21		1,252,889.05
合计	11,348,682.02	608,108.37		10,445,220.25		1,511,570.14

注：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主要经营方向发生变化、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换代较快、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等原因，且部分发出商品对应的客户经营状况恶化，导致部分发出商品无法实现销售或退回。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对存货计提了相关跌价准备。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3,930,221.76	15,088,783.96
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288,496.70
其他	9,059.86	555,938.80
合计	3,939,281.62	15,933,219.4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566,393.75	385,522.4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0,566,393.75	385,522.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15,943.04	1,015,943.04
2. 本期增加金额	40,982,703.58		40,982,703.58
(1) 购置	40,982,703.58		40,982,703.5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0,982,703.58	1,015,943.04	41,998,646.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30,420.57	630,420.57
2. 本期增加金额	525,161.97	276,670.33	801,832.30
(1) 计提	525,161.97	276,670.33	801,832.3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25,161.97	907,090.90	1,432,252.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457,541.61	108,852.14	40,566,393.75
2. 期初账面价值		385,522.47	385,522.47

注：机器设备-盾构机已设定抵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机器设备-盾构机账面原值为36,292,438.00元，累计折旧506,635.42元，详见本章节七、81。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0,457,541.61
合计	40,457,541.61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2,194.70	162,194.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2,194.70	162,194.7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7,103.22	47,103.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5,238.89	25,238.89
(1) 计提	25,238.89	25,238.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2,342.11	72,342.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9,852.59	89,852.59
2. 期初账面价值	115,091.48	115,091.4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9、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5,087.18	18,771.80	102,042,657.93	25,510,664.48
可抵扣亏损				
合计	75,087.18	18,771.80	102,042,657.93	25,510,664.4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适用 不适用**(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772,869.30	
可抵扣亏损	4,529,900.38	13,596,499.58
合计	11,302,769.68	13,596,499.5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10,221,191.86	13,296,291.02	
2023	7,280,437.61	7,280,437.61	
2024	13,596,499.58	13,596,499.58	
2025	4,529,900.38		
合计	35,628,029.43	34,173,228.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1、其他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310,454.94	1,858,580.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513.17	1,084.29
2 至 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2,311,968.11	1,859,664.29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8、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981,727.74	11,892.04
合计	1,981,727.74	11,892.04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上年年末无余额，期初余额为 11,892.04 元，原因见本章节五、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说明。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01,405.09	6,288,616.75	6,456,692.30	733,329.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901.37	28,901.37	
三、辞退福利	124,950.00	937,497.55	1,062,447.5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26,355.09	7,255,015.67	7,548,041.22	733,329.54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2,462.52	5,631,568.14	5,799,643.69	474,386.97
二、职工福利费		89,384.41	89,384.41	
三、社会保险费		188,633.80	188,633.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3,187.60	173,187.60	
工伤保险费		254.80	254.80	
生育保险费		15,191.40	15,191.40	
四、住房公积金		378,766.40	378,766.4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8,942.57	264.00	264.00	258,942.5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01,405.09	6,288,616.75	6,456,692.30	733,329.54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166.63	28,166.63	
2、失业保险费		734.74	734.7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8,901.37	28,901.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929,881.40	
个人所得税	25,359.03	7,394.56
印花税	269,079.35	68,680.39
合计	3,224,319.78	76,074.95

其他说明：

无

#### 41、其他应付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774,837.68	
应付股利	2,660,337.40	2,660,337.40
其他应付款	414,868,833.47	113,276,889.09
合计	424,304,008.55	115,937,226.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利息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774,837.68	
合计	6,774,837.6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增应付短期借款利息主要为：厦门瀚浩的 88,800,000.00 元借款利息 5,298,400.00 元；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300,000,000.00 元借款利息 1,476,437.68 元。

##### 应付股利

######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660,337.40	2,660,337.4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660,337.40	2,660,337.4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付股利余额为 1998 年以前分配的股利，股东尚未领取。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08,579,390.47	100,643,849.09
中国证监会罚款	4,480,000.00	4,480,000.00
律师费、仲裁执行费	1,767,043.00	
代缴个人社保、公积金	42,400.00	
购销差额款		8,153,040.00
合计	414,868,833.47	113,276,889.0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往来款余额中包括：本公司收到的本公司之母公司苏州晟隼无息借款10,382,935.00元；厦门瀚浩借款88,800,000.00元，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借款300,000,000.00元。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8,800,000.00	关联方借款本金
苏州晟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10,382,935.00	关联方借款
中国证监会	4,480,000.00	以前年度历史遗留
合计	103,662,935.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57,624.60	1,545.96
合计	257,624.60	1,545.9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369,265.16	369,265.16	详见说明
合计	369,265.16	369,265.1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于2002年5月28日接到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传票及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第二支行的民事起诉状，原告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第二支行根据1997年5月19日该行与成都红光电子器材厂（以下简称“器材厂”）签订的借款合同及与成都红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此项借款的担保合同，诉请法院判令器材厂立即归还原告贷款本金30万元及其欠付的资金利息、判令本公司承担连带还

款责任，并由器材厂和本公司共同承担本案诉讼费。根据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2002年6月19日（2002）青羊经初字第12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胜诉，本公司已预计负债369,265.16元。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尚未履行担保责任。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95,736,494.43			95,736,494.43
合计	95,736,494.43			95,736,494.4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无变动。

###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6,471,779.90	-319,744,507.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6,471,779.90	-319,744,507.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66,818.63	-6,727,272.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5,604,961.27	-326,471,779.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4,390,759.36	227,665,439.22	170,898,790.08	158,191,486.17
其他业务	4,753.59			
合计	244,395,512.95	227,665,439.22	170,898,790.08	158,191,486.17

**(2). 营业收入具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44,395,512.95	/
减: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237,264,560.20	/
减: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130,952.75	/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	合计
商品类型		
电子商品	5,798,123.71	5,798,123.71
大宗商品	174,204,128.72	174,204,128.72
工程物资	63,051,589.39	63,051,589.39
设备租赁	1,336,917.54	1,336,917.5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43,872,460.28	243,872,460.28
境外	518,299.08	518,299.0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间转让	243,053,841.82	243,053,841.82
在某一时段转让	1,336,917.54	1,336,917.54
合计	244,390,759.36	244,390,759.3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528.36
教育费附加		30,655.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436.68
印花税	261,892.06	32,950.57
合计	261,892.06	155,570.6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31,787.05	4,676,897.96
通讯费	200.00	32,713.74
运输费	31,993.41	257,456.51
办公费	1,231.93	33,051.59
差旅费	21,652.59	373,095.77
会务费		177,233.13
业务招待费	25,043.56	359,141.01

服务费	28,686.58	633,273.76
宣传费	301,167.15	304,954.17
租赁费		194,091.94
交通费		69,906.38
折旧费	226,677.11	100,280.86
其他	36,161.45	84,283.36
合计	1,704,600.83	7,296,380.18

其他说明：

无

####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08,905.33	11,430,869.11
业务招待费	477,056.26	621,390.33
车辆费用	81,325.97	87,682.86
中介服务费	3,458,803.84	5,727,073.92
独立董事费	299,988.00	299,988.00
折旧费	49,993.22	152,945.84
无形资产摊销	25,238.89	10,110.60
技术顾问费	189,113.29	433,243.93
租赁费	890,289.93	562,520.08
差旅费	171,849.74	827,907.35
办公费	147,658.22	397,496.32
存货盘亏处置		2,112,040.01
其他	29,730.32	522,762.52
合计	11,729,953.01	23,186,030.87

其他说明：

无

####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3,542,827.38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		1,165,995.70
其他费用		492,057.70
合计		5,200,880.78

其他说明：

无

####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774,837.68	
减：利息收入	-123,380.86	-35,028.70
汇兑收益(损失以“-”列示)	54,905.94	-217,639.75
手续费	13,875.40	

其他	400.00	26,084.18
合计	6,720,638.16	-226,584.27

其他说明：

无

###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0	2,300,000.00
稳岗补贴	3,053.36	
合计	10,003,053.36	2,300,000.00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财务报告说明。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4,757,850.12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7,045,288.18	
合计	47,045,288.18	34,757,850.12

其他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向苏州资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公司对吉盛源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18,916,800.00元，已计提坏账准备60,962,088.18元，账面价值57,954,711.82元；天顺久恒应收账款余额7,757,440.00元，已计提坏账准备7,757,440.00元，账面价值0元；航思科技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20,200,000.00元，已计提坏账准备20,200,000.00元，账面价值0元，公司聘请了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三笔债权进行价值评估，出具了《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拟转让债权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资产评估报告》，最终得出评估值为104,646,800.00元，博信智通与苏州资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签订债权转让协议，转让对价为105,000,000.00元，确认债权转让收益47,045,288.18元。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94,083.81	-3,056,486.4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46,854.81	-11,287,813.2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540,938.62	-14,344,299.7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08,108.37	-11,348,682.0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608,108.37	-11,348,682.02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0,000.00	
无需支付的往来差额款	8,153,040.00		8,153,040.00
其他	13,156.65		13,156.65
合计	8,166,196.65	100,000.00	8,166,196.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先进工作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营业外收入中无需支付的往来差额款形成原因见本章节十六、7、（2）。

##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		2,000.00
担保损失	3,300,000.00		3,300,000.00
进项转出及滞纳金	13,018,210.16		13,018,210.16
仲裁及执行费	1,767,043.00		1,767,043.00
其他支出	2,700.00	94,691.95	2,700.00
合计	18,089,953.16	94,691.95	18,089,953.16

其他说明：

无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29,881.40	1,236,294.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491,892.68	-6,043,820.43
合计	28,421,774.08	-4,807,525.53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288,527.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822,131.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94,540.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8,774.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973,876.40
所得税费用	28,421,774.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10,016,210.01	2,400,00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23,380.86	94,348.07
往来款	67,706.68	759,695.45
其他	356,460.76	1,600.12
合计	10,563,758.31	3,255,643.6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独立董事费	299,988.00	299,988.00
房屋租赁费	717,088.76	1,027,629.34
车辆费用	73,830.00	73,842.35
业务招待费	309,307.34	422,873.78
技术顾问费	108,509.88	
差旅费	288,133.92	902,628.56
办公费	507,631.71	768,206.86
中介费	4,367,112.96	6,565,033.24
往来款	30,630.00	128,867.88
运杂费	387,163.23	495,704.20
广告宣传费		455,167.07
赔偿款	3,300,000.00	
保险费		183,962.26
押金保证金	58,000.00	355,859.28
其他	134,635.45	152,111.79
合计	10,582,031.25	11,831,874.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借款	300,000,000.00	345,956,220.00
合计	300,000,000.00	345,956,22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关联方借款	485,800.00	408,600,000.00
保理融资手续费		
合计	485,800.00	408,6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0,866,753.63	-6,727,272.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8,108.37	11,348,682.02
信用减值损失	3,540,938.62	14,344,299.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1,832.30	284,376.73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5,238.89	13,023.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74,837.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757,85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491,892.68	-5,262,096.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96,518.52	18,759,347.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687,126.66	378,934,014.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023,841.71	-399,587,610.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2,835.74	-22,651,085.79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6,544,191.09	3,287,155.3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287,155.35	38,878,700.5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3,257,035.74	-35,591,545.1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6,544,191.09	3,287,155.35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6,544,191.09	3,284,779.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376.2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544,191.09	3,287,155.35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1,460.08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通知书》、《执行裁定书》及《报告财产令》

		[ (2020) 粤 01 执 4932 号 ], 具体内容如下: 1、向申请执行人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款项 94,813,203.00 元 ( 暂计 ); 交纳执行费 162,213.00 元 ( 暂计 )。2、查封、冻结、扣划、截留、扣押属于被执行人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价值人民币 94,975,416.00 元的财产。本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平江支行账户 (12451000000464576) 法院冻结余额 71,225.40 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姑苏支行账户 (37170188000101889) 法院冻结余额 10,234.68 元。
固定资产	35,785,802.58	2020 年 10 月, 公司子公司新盾保向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 有限合伙 ) 借款 2.25 亿元, 同时以新盾保装备借款购买的盾构机 (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36,292,438.00 元, 累计折旧 506,635.42 元 ) 向姑苏兴宏提供抵押担保, 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20 年 10 月 27 日, 盾构机的抵押担保登记已完成。
合计	35,867,262.66	

其他说明:

无

##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	-	
其中: 美元	136,339.50	6.5249	889,601.6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84、 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产业扶持资金	10,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0
稳岗补贴	3,053.36	其他收益	3,053.36
以工代训补贴	13,156.65	营业外收入	13,156.65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0 年 3 月 12 日召开，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博铭科技有限公司的决议，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博铭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3 月 18 日，该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出资 500 万元，苏州博铭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 500 万元。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0 年 7 月 27 日召开，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新盾保装备有限公司的决议，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 48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新盾保装备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28 日，该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出资 4800 万元，杭州新盾保装备有限公司实收资本 4800 万元。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00		投资设立
博信智联(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00		投资设立
苏州博铭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批发业	100		投资设立
杭州新盾保装备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租赁业	100		投资设立
广州博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科技推广和 应用服务业	100		投资设立
香港博通达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科技推广和 应用服务业		100	投资设立
博仕智能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科技推广和 应用服务业	100		投资设立
广州博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67.5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本报告期不存在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1: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博仕智能、博信智联、新盾保、广州博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已经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 详见本章节十五、4。

注2: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新盾保全部股权已出质并办理质押登记, 详见本章节十二、5、(5)③。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管理层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苏州晟隽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市	市场营销策划服务、软件开发销售及实业投资	15.00 亿元	28.39	28.3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是苏州晟隽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罗静女士。

其他说明：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发布公告，实际控制人由罗静变更为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国有（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详见本章节十五、1、（1）。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在其他主体中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
罗静	实际控制人
北京魔氩互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奇摩品牌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北京承兴盛世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密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注释）
苏州历史文化名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公司
江苏丰云律师事务所	本公司监事担任合伙人的企业
广州泽展市场营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苏州环谷通讯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任职合伙企业股东之股东法定代表人
苏州有您网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实际控制的公司
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职法定代表人的公司
杭州利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任职法定代表人的公司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厦门瀚浩与本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晟隼唯一股东广东中诚存在较多业务往来,广东中诚能够对厦门瀚浩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依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厦门瀚浩为本公司关联方。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魔氩互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展览费		207,547.17
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采购盾构机	36,292,438.00	
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利息支出	1,476,437.68	
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298,400.00	
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律师仲裁费等	1,767,043.00	
合计:	—	44,834,318.68	207,547.1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601.78
广州泽展市场营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8,735.40
合计:	—		251,337.1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苏州晟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10,382,935.00	2018-1-29	2022-1-28	详见注释 1
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8,800,000.00	2018-12-31	2020-1-9	详见注释 2
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000,000.00	2020-9-27	2022-3-26	详见注释 3
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5,000,000.00	2020-10-30	2022-4-29	详见注释 3

①根据本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的《授信额度借款合同》、《授信额度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授信额度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二）》、《授信额度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三）》，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29 日至 2022 年 1 月 28 日间，可向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晟隼申请最高额度为 7 亿元的无息借款。2020 年度本公司向控股股东已实际归还 485,80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仍欠控股股东苏州晟隼 10,382,935.00 元。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博信智通与厦门瀚浩往来款具体情况详见本章节十五、4。

③本公司与关联方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0 年 9 月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8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20 年 9 月 27 日至 2022 年 3 月 26 日，利率 3.915%/年，本公司以持有的子公司新盾保 100%股权质押，并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本公司子公司新盾保与关联方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0 年 10 月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52,000,000.00 元，2020 年度实际借款金额 215,000,000.00 元，期限 2020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2 年 4 月 29 日，利率 3.915%/年，本公司子公司新盾保以其购买的盾构机设定抵押，并于 2020 年 10 月份办理抵押登记，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02,236.73	2,464,735.94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1,010,454.94	
其他应付款	苏州晟隽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10,382,935.00	10,868,735.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5,865,443.00	88,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苏州姑苏兴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1,476,437.68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变动情况

2021年4月22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东投票权委托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苏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与苏州晟隼、罗静签署《股东投票权委托协议》，苏州晟隼、罗静将持有的上市公司65,300,094股股份、1,250,500股股份对应的投票权委托苏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集团有限公司行使，合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8.9350%，委托权有效期为协议生效之日起60个月。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国有（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持有苏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自此变更为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国有（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 （2）资产负债表日后子公司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和博信智联经营效果难达预期，全资子公司博仕智能和控股子公司博新智能自取得营业执照后未开展实际经营，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业务发展规划，为优化资源配置及资产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公司拟对上述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本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截至审计报告日，上述子公司注销进展情况如下：

①博信智通已于2021年3月5日取得了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苏州税三分税企清【2021】41661号}清税证明，并于2021年3月24日取得了苏州市姑苏区行政审批局{(05040037-gs)公司注销【2021】第03230006号}企业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完成注销登记。

②博新智能已于2021年3月4日取得了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越秀区税务局第一税务书{穗越税一所税企清【2021】26930号}清税证明，并于2021年3月23日取得了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穗)内监内销字【2021】第04202103220240号}企业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完成注销登记。

③博信智联已于2021年3月23日取得了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苏州税三分税企清【2021】55068号}清税证明，工商注销登记正在办理过程中。

④博仕智能已于2021年3月19日取得了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越秀区税务局第一税务书{穗越税一所税企清【2021】33626号}清税证明，工商注销登记正在办理过程中。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合同纠纷

公司2019年5月21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关联方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瀚浩”）取得无息借款8,880万元，借款时未约定还款期限。本公司与厦门瀚浩借款合同纠纷仲裁一案[案号为(2020)穗仲案字第3286号]，本公司于2020年

6月15日收到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就申请人厦门瀚浩向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提交的仲裁申请书及相关证据材料，厦门瀚浩请求内容如下：裁决本公司支付欠款本金人民币8,880万元，及上述款项自2020年1月9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年利率6%计付的资金占用期间利息；裁决本公司补偿厦门瀚浩因办理案件支出的合理律师费100万元；裁决本公司承担本案全部仲裁费用。广州仲裁委员会于2020年10月10日作出的《裁决书》[(2020)穗仲案字第3286号]裁决如下：被申请人向申请人偿付借款8,880万元及利息（以8,880万元为基数），自2020年1月9日起按照年利率6%计至实际清偿之日起止；本公司偿付厦门瀚浩支出的律师费100万元；本案仲裁费604,830.00元，由本公司承担，本裁决为终局裁决。

本公司于2020年11月16日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通知书》、《执行裁定书》及《报告财产令》[(2020)粤01执4932号]，具体内容如下：（1）向申请执行人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款项94,813,203.00元（暂计）；交纳执行费162,213.00元（暂计）。（2）查封、冻结、扣划、截留、扣押属于被执行人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价值人民币94,975,416元的财产。（3）如实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报告当期以及收到《报告财产令》之日前一年的财产情况。为此，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冻结了博信股份设立于华夏银行苏州平江支行（账号：1245100000464576、冻结金额：71,225.40元）、光大银行苏州姑苏支行（账号：37170188000101889、冻结金额：10,234.68元）的银行账户；同时，查封、冻结博信股份持有的博仕智能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博信智联（苏州）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新盾保装备有限公司、广州博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100%股权。

公司因仲裁庭的组成及仲裁程序违反法定程序、仲裁案件申请人隐瞒了足以影响公正裁决的证据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予以撤销广州仲裁委员会作出的（2020）穗仲案字第3286号仲裁裁决。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20)粤01民特1440号]，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予以立案受理。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3月23日作出《民事裁定书》[(2020)粤01民特1440号]裁定驳回公司的申请。

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通知书》及《报告财产令》[(2021)粤01执恢134号]，具体内容如下：1、因申请执行人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国内非涉外仲裁裁决一案，广州仲裁委员会（2020）穗仲案字第3286号仲裁裁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公司至今未履行上述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立案强制执行，责令公司在收到本通知后立即履行如下义务：向申请执行人厦门市恒创瀚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款项94,813,203元（暂计）；交纳执行费162,213元（暂计）。2、如实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报告当前以及收到《报告财产令》之日前一年的财产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就上述事项计提利息5,298,400.00元，律师费1,000,000.00元，仲裁费604,830.00元，执行费162,213.00元，合计应付厦门瀚浩95,865,443.00元。



##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控股股东股权被轮候冻结及申请司法执行等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晟隼持有公司股份 65,300,094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3913%。苏州晟隼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质押 65,300,094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8.3913%。苏州晟隼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 65,300,094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8.3913%。苏州晟隼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 65,300,094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8.3913%。经了解,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申请司法执行的情况如下:

#### ①2019 年 7 月 1 日被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

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晟隼因与苏州名城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产生委托贷款合同纠纷案,苏州名城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前保全申请,要求冻结苏州晟隼名下财产。苏州晟隼持有的公司股份 65,300,094 股(无限售流通股)被江苏省苏州市

中级人民法院予以冻结，冻结期限为2019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止，并于2019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司法冻结手续。

②2019年7月3日被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轮候冻结

2019年7月3日被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轮候冻结的相关情况详见《博信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2019-056)；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晟隼持有的公司股份65,300,094股(无限售流通股)被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予以轮候冻结，冻结期限为两年，自正式冻结之日(2019年7月3日)起算。苏州晟隼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被轮候冻结，占公司总股本的28.3913%。

③2019年7月12日被上海金融法院轮候冻结

因上海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公司实际控制人罗静女士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公司实际控制人罗静女士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1,250,500股被上海金融法院予以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2019年7月12日起至2022年7月11日止，罗静女士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全部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的0.5437%；同时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晟隼持有的公司股份65,300,094股被上海金融法院予以轮候冻结，冻结起始日自2019年7月12日起，冻结期限为三年，苏州晟隼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全部被轮候冻结，占公司总股本的28.3913%。

④2019年11月13日被上海金融法院轮候冻结

诺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对广东承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苏州晟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罗静等就其他合同纠纷事项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因财产保全需要，上海金融法院依法轮候冻结苏州晟隼持有的公司65,300,094股股份。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晟隼持有的公司股份65,300,094股(无限售流通股)被上海金融法院予以轮候冻结，冻结期限为三年，自正式冻结之日(2019年11月13日)起算。苏州晟隼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全部被轮候冻结，占公司总股本的28.3913%。

⑤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及司法执行

杭州金投承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州晟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就合同纠纷事项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因财产保全需要，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7月4日依法轮候冻结苏州晟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65,300,094股股份。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7月2日立案受理原告杭州金投承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金投”)诉被告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州晟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杭州中院于2019年10月18日作出(2019)浙01民初240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三、原告杭州金投承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权就被告苏州晟隼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质押物(其持有的65300094股博信股份股票(股票代码:600083))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所得款项在第一项确定的金额范围内优先受偿。”判决生效后，申请执行人杭州金投向杭州中院申请强制执行，杭州中院于2020年2月27日受理了申请执行人杭州金投的申请，执行标的为1,653,863,660.00元，执行案号为(2020)浙01执144号。

## (2) 购销差额款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预付上海天之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20,006,820.00 元、预收杭州若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9,686,500.00 元、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 140,320,320.00 元的业务事项在合同无法解除且上述款项明显已不符合资产、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2019 年报为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负债表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避免大额虚增公司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公司对于上述同一业务事项形成的三家预收款项和预付款项进行了财务对冲的账务处理,对冲差额 8,153,040.00 元暂计入其他应付款核算。2020 年公司管理层深入分析讨论各子公司行业状况,经营情况,认为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博信智联经营效果难达预期,子公司博仕智能、博新智能自取得营业执照后未开展实际经营,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业务发展规划,为优化资源配置及资产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公司拟对上述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并提请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2021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2021 年 1 月 30 日,博信智通在《扬子晚报》发布公告,请公司债权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45 日内申报债权。截至债权债务申报结束日,上述事项涉及的公司并未向公司申报相关债权债务。博信智通已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取得了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苏州税三分税企清【2021】41661 号}清税证明,并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取得了苏州市姑苏区行政审批局{(05040037-gs)公司注销【2021】第 03230006 号}企业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完成注销登记。博信智通本期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上述购销差额款计入营业外收入核算。

## (3) 公司实际控制人现状

公司实际控制人罗静女士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被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刑事拘留。2020 年 8 月,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以涉嫌合同诈骗罪、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对罗静等人提起公诉。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27,883,324.41
1 年以内小计	27,883,324.4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7,883,324.4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883,324.41	100.00	1,394,166.22	5.00	26,489,158.19					
其中：										
账龄组合	27,883,324.41	100.00	1,394,166.22	5.00	26,489,158.19					
合计	27,883,324.41	/	1,394,166.22	/	26,489,158.19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883,324.41	1,394,166.22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27,883,324.41	1,394,166.2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均为账龄组合，计提标准详见本章节五、12. 应收账款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4,166.22				1,394,166.22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94,166.22				1,394,166.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7,883,324.41	100.00	1,394,166.22
合计	27,883,324.41	100.00	1,394,166.22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5,515,550.58	86,997,798.50
合计	95,515,550.58	86,997,798.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含1年）	95,515,550.58
1年以内小计	95,515,550.58
1至2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15,000.00
4 至 5 年	6,000.00
5 年以上	
合计	95,536,550.58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5,411,109.90	86,965,372.80
保证金、押金	79,452.30	24,400.00
备用金	6,000.00	
其他	39,988.38	29,025.70
合计	95,536,550.58	87,018,798.50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1,000.00	21,000.00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1,000.00	21,0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销或	其他		

			转回	核销	变动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000.00					21,000.00
合计	21,000.00					21,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新盾保装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76,185.59	1 年内	52.42	
苏州博铭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339,498.50	1 年内	34.90	
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995,425.81	1 年内	12.56	
姑苏云谷（苏州）智慧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58,452.30	1 年内	0.06	
员工个人承担的社保费	其他	29,178.26	1 年内	0.03	
合计	——	95,498,740.46	——	99.9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3,000,000.00	77,610,645.61	85,389,354.39	29,000,000.00	29,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63,000,000.00	77,610,645.61	85,389,354.39	29,000,000.00	29,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29,000,000.00	81,000,000.00		110,000,000.00	48,610,645.61	77,610,645.61
杭州新盾保装备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苏州博铭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9,000,000.00	134,000,000.00		163,000,000.00	48,610,645.61	77,610,645.6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73,114.93			
其他业务				
合计	3,573,114.9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4,657,000.00
合计		44,657,000.0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16,210.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7,045,288.1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36,913.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1,761,322.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35,363,262.9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1.30	0.0472	0.04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1.41	-0.1065	-0.1065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董事长：王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26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